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Newcapec Electronics Co., Ltd.



2014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248

股票简称：新开普

披露日期：2015 年 2 月 14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维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翀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8
第八节 公司治理.....	89
第九节 财务报告.....	94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新开普	指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东大会	指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正普软件	指	郑州正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新开普	指	福建新开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凯里通卡公司	指	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微令	指	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联	指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RFID	指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的缩写，即射频识别技术，是一种利用射频通信实现的非接触式数据采集技术,它通过射频信号自动识别目标对象并获取相关数据。在单一芯片上结合感应式读卡器、感应式卡片和点对点的功能，通过频谱中无线频率部分的电磁感应耦合方式传递信息，传输范围由于频率不同分为中低频和高频两类
智能卡 (IC 卡)	指	IC 卡 (Integrated Circuit Card, 集成电路卡)也称智能卡(Smart card)、智慧卡(Intelligent card)、微电路卡(Microcircuit card)或微芯片卡等。它是将一个微电子芯片嵌入符合 ISO7816 标准的卡基中,做成卡片形式
CPU 卡	指	芯片内含有一个微处理器,功能相当于一台微型计算机。较之普通的 IC 卡其性能上有巨大提升,安全性提高很多,通常 CPU 卡内含有随机数发生器,硬件 DES,3DES 加密算法等,配合片上操作系统,可达到较高安全等级
POS	指	Point Of Sale 的缩写,即销售终端,是一种多功能终端,把它安装在商户和受理网点中与计算机联成网络,就能实现电子资金自动转帐,它具有支持消费、预授权、余额查询和转帐等功能,使用起来安全、快捷、可靠

一卡通	指	在同一张卡上实现多种不同功能，通行多种智能设备。一卡通系统集成 RFID 技术、嵌入系统开发技术、智能卡应用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等于一体，通过"信息共享、集中控制"实现某一区域的智能化管理。广泛应用于校园，企事业，城市等领域。随着技术发展，介质卡片已由 M1 卡、CPU 卡发展至及手机卡等多种实现形式
校园一卡通	指	一卡通系统在校园内的应用形态，实现学生、教师及职工的"一卡在手，走遍校园，一卡通用，一卡多用"
数字化校园	指	是校园信息化建设的高级阶段，以数字化信息和网络为基础，在计算机和网络技术上建立起来的对教学、科研、管理、技术服务、生活服务等校园信息的收集、处理、整合、存储、传输和应用，使数字资源得到充分优化。利用一种虚拟教育环境，通过实现从环境、资源到应用的全部数字化，在传统校园基础上构建一个数字空间，以拓展现实校园的时间和空间维度，提升传统校园的运行效率，扩展传统校园的业务功能，最终实现教育过程的全面信息化，从而达到提高管理水平和效率的目的
物联网	指	The Internet of things, 即物物相连的互联网，通过射频识别 (RFID)、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体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了对物体的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智慧校园	指	数字化校园结合物联网技术所形成的高端校园信息化形态
智慧城市	指	指充分借助物联网、传感网，运用 RFID、信息技术等，使城市的关键基础设施通过组成服务，使城市的服务更有效，为市民提供人与社会、人与人的和谐共处，涉及到智能楼宇、智能家居、路网监控、智能医院等数字生活等诸多领域，构建城市发展的智慧环境，形成基于海量信息和智能过滤处理的新的生活、产业发展、社会管理等模式，面向未来构建全新的城市形态
手机支付	指	指允许移动用户使用其移动终端（通常是手机）对所消费的商品或服务进行账务支付的一种服务方式，可分为远端支付和近场支付，其中近场支付指用户利用 RFID、NFC 和蓝牙红外等技术，使手机和自动售货机、POS 终端、汽车停放收费表等终端设备之间实现本地化通讯
移动互联网	指	移动通信和互联网二者结合起来，成为一体，是一种通过智能移动终端，采用移动无线通信方式获取业务和服务的新兴业态，包含终端、软件和应用三个层面。
NFC	指	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缩写，即近距离无线通讯技术。是一种短距离的高频无线通信技术，允许电子设备之间进行非接触式点对点数据传输
B2B	指	Business To Business（商家对商家）的缩写，是指一个互联网市场领域的一种，是企业对企业之间的营销关系。它将企业内部网，通过 B2B 网站与客户紧密结合起来，通过网络的快速反应，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从而促进企业的业务发展

B2C	指	Business To Customer（商家对顾客）的缩写，是电子商务的一种模式，也就是通常说的商业零售，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产品和服务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的缩写，是指线下的商务机构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新开普	股票代码	300248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开普		
公司的外文名称	Newcapec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ewcap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维国		
注册地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01		
办公地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newcapec.com.cn/		
电子信箱	zqswb@newcapec.net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梦阳	赵鑫
联系地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
电话	0371-56599758	0371-56599758
传真	0371-56599716	0371-56599716
电子信箱	huamengyang@newcapec.net	zhaoxin@newcapec.net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8 年 05 月 12 日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 理局	410199100002906	410102721832659	72183265-9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注册变更登记	2011 年 08 月 05 日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 理局	410199100002906	410102721832659	72183265-9
修改经营范围	2011 年 12 月 29 日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 理局	410199100002906	410102721832659	72183265-9
增加注册资本、修改 经营范围	2012 年 06 月 08 日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 理局	410199100002906	410102721832659	72183265-9
修改经营范围	2013 年 06 月 04 日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 理局	410199100002906	410102721832659	72183265-9
修改经营范围	2013 年 09 月 06 日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 理局	410199100002906	410102721832659	72183265-9
公司名称变更	2014 年 03 月 20 日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 理局	410199100002906	410102721832659	72183265-9
增加注册资本	2014 年 07 月 04 日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 理局	410199100002906	410102721832659	72183265-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315,360,861.85	221,169,469.97	42.59%	209,436,781.07
营业成本（元）	149,135,520.14	109,286,406.39	36.46%	96,536,894.23
营业利润（元）	31,733,595.95	6,932,003.12	357.78%	45,468,271.75
利润总额（元）	43,163,571.03	25,973,417.31	66.18%	48,730,57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7,756,702.33	24,696,036.39	52.89%	42,133,55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6,722,143.93	23,850,632.09	53.97%	39,358,07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21,744.87	27,813,108.05	-86.98%	16,218,393.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54	0.3118	-91.85%	0.18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7	52.94%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7	52.94%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5%	4.95%	2.30%	8.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5%	4.78%	2.27%	8.30%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142,720,000.00	89,200,000.00	60.00%	89,200,000.00
资产总额（元）	646,688,096.54	583,071,821.25	10.91%	548,453,305.04
负债总额（元）	95,843,170.21	71,637,906.78	33.79%	56,995,20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36,070,836.94	507,234,134.61	5.69%	491,458,09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7561	5.6865	-33.95%	5.5096
资产负债率	14.82%	12.29%	2.53%	10.39%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47.50	-8,436.70	-34,320.98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9,753.33	996,026.93	3,296,621.56	除增值税软件退税外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3.30	6,970.79	2.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0,875.73	149,156.72	486,824.12	
合计	1,034,558.40	845,404.30	2,775,478.4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四、重大风险提示

1、下游应用领域信息化进程风险

公司所处智能一卡通行业主要应用领域为学校、企事业和城市。随着下游应用领域信息化进程的加快，上游芯片制造、电子元器件等行业的不断成熟，以及智能卡技术、RFID技术、NFC近场通信技术、系统集成及功能实现技术的不断完善，在最近几年取得了快速发展，并将在“智慧校园”和“智慧城市”建设浪潮及物联网和手机一卡通兴起的推动下，得到更蓬勃的发展。

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已对智能一卡通企业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为行业内的优势企业提供了巨大发展机遇。但是，下游应用领域的信息化进程，还受制于投资体制、具体用户消费习惯提升、上游配套产业的完善程度以及相关技术的发展及成熟度等诸多因素影响，从而对智能一卡通行业的发展速度及方向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用户行业变革动态，强化与直接用户的沟通与联系，更加贴近市场，贴近实际应用现场，根据市场和需求变化完善配套解决方案，跟踪新的需求增长点，升级产品和开发跟多定制化方案。同时，强化与运营商、银行、银联等客户的技术与渠道合作，保持对市场的敏感度，缩短获取需求-产品开发-方案提供-用户实施的过程，实现及时获取、及时响应、及时跟进和及时更新。

2、行业扩张、市场拓展以及模式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智能一卡通行业的市场化程度较高，其竞争力主要体现在适应行业特点、贴近客户需求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上。从市场竞争格局来看，在门禁、考勤、餐卡、公交卡等传统一卡通业务中，从事企业数量较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在拓展企事业及城市领域时，将面临原有市场进入者较激烈的竞争；同时，智能一卡通市场快速增长所带来的盈利空间，也可能吸引更多的有实力企业的加入，使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此外，公司如更多进行合作模式的创新，也将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公司如进行行业扩张，则也面临规模扩大后的管理、资金等众多考验。

应对措施：公司现已在对智能一卡通个性化需求最多、功能要求最全的学校领域，建立了较高的市场竞争地位，并正紧随智能一卡通在下游领域应用的发展趋势，积极开拓企事业和城市领域。虽然随企事业、城市信息化进程的加快、功能需求的增加，公司凭借对智能一卡通行业应用深入的理解和一站式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其竞争优势将逐渐凸显。同时，公司业务模式的创新主要集中于多功能实现、智能化程度高、技术含量高的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或新兴一卡通业务中，该领域进入门槛较高，竞争相对缓和，公司独特的竞争优势以及近年来与运营商、银行、银联等进行的技术创新以及新合作模式的探讨均已形成了较好的效果，且已迈向成熟。

面临未来公司经营规模和新业务模式的增加，及带来的资产、业务及人员的扩张，公司已经相应开始调整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对资源整合、科研开发、生产管理、市场开拓、资本运作等方面均设置了相应部门和明确任务的产品研发中心，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是继续保持高效运转。同时，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保证资金和融资渠道的畅通，具体包括：①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增强公司营运能力；②继续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稳定银行融资渠道；③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和政策支持的机会，通过更多金融工具和资本运作方式募集资金。

3、技术升级和产品开发风险

及时响应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持续的技术及产品开发是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基础。由于智能一卡通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的特点，客户对软件系统和硬件系统及相关产品的功能要求不断提高，因此，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虽然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是本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但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持续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会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市场优势，从而影响公司未来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在产品研发中心为主的研发体系下，将积极推进面向营销中心提供所负责产品线的产品解决方案及产品销售支持和培训的功能整合，通过产品事业部，保障产品竞争力、可靠性及经济效益，并向其他产品事业部提供产品、开发支持与保障。同时，将加大研发管理体系的投入，提高研发创新体系管理水平。通过产品研发流程体系再造，深化研发体系，建立和固化相关的制度和流程，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化研发过程管理。同时对于电子硬件产品，进行质量体系再造，在产品研发流程中规范和加强质量可靠性的设计和管理，通过这两项研发体系的改造和提升，实现提高产品研发效率、提高产品的质量可靠性。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伴随着行业技术的不断更新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相关技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有效保持和完善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机制，将会影响到核心技术人员积极性、创造性的发挥，也会影响到核心技术团队后备力量的建设，造成人才流失，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人才资源是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把对外部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对内部骨干及后备人才的培养提到了战略高度。公司通过外部引进、内部培养等多种手段，不断强化技术力量，形成了强有力的技术团队。同时，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激励机制和科技人才发展规划，通过提供优厚的薪酬福利待遇为科技人员创造优越的研发环境，充分调动了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同时公司引入竞争机制，设定科技人才发展平台，使其在明确的发展路径下通过竞争和努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2014年度，公司积极贯彻执行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以完善行业应用平台建设为支撑，形成综合的多行业应用服务能力，以智能终端创新为基础，提高智能终端核心技术开发及产业化能力，以移动互联网关键技术的研发及应用为着力点，形成综合的移动互联网产业服务能力，为用户提供基于线上、线下业务相融合的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1,496.0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775.67万元，分别较上年增长42.41%和52.89%。2014年度，公司紧抓行业发展机遇，不断加强产品创新，稳步扩大市场份额。一方面，坚持巩固老客户，提供技术升级、系统改造、功能扩建等后续服务，另一方面，积极拓展新市场，凭借不断提高的产品性能和完善的售后服务等竞争优势，扩大新开普的市场占有率。另外，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拓展基于NFC技术的手机一卡通业务及基于校园的移动互联网业务，并推出了整合校园一卡通应用及学生学习、生活、交友、娱乐、消费、求职等功能于一体的校园APP“玩校”，奠定了业务转型的坚实基础，同时公司已在部分试点院校实现了通过“玩校”进行充值、转账、支付等互联网金融业务，2015年，公司将成立移动互联网金融事业部，继续拓展、丰富移动互联网金融等相关业务。综上，公司在校园、城市、企事业等领域基于NFC的一卡通方案在业界已取得全面领先优势，在校园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领域也已凭借自身资源及技术优势，赢得良好开局。

(1)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概述如下：

①加速基于校园一卡通的大数据分析、NFC近场支付及校园移动互联网服务的产业升级与转型

在校园一卡通领域，校园信息化建设的不断完善，校园一卡通大数据分析、NFC移动支付及校园移动互联网服务兴起，为校园一卡通行业带来了新的增长动力。报告期内，公司校园领域实现营业收入15,503.57万元，较上年增长42.19%，新增了包括东北大学、成都理工大学、河北工程大学、首都体育学院、南阳师范学院、赤峰学院、包头钢铁职业技术学院在内的共32所本科院校及54所专科院校，新增持卡人用户80余万人。截至目前，公司已经为全国650余所本专科院校及850余所中职院校的近1,000余万持卡人用户提供了个性化、可持续的集小额支付、身份识别、能源管控和信息集成为一体的校园信息化服务。

随着校园信息化进程的加快，“智慧校园”已成为“数字化校园”发展的必然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化校园业务呈现出喜人的增长态势。2013年销售额较2014年增长33.34%；2013年出货额较2014年增长

121.05%。在市场拓展及项目投标方面，连续中标了多个数字化校园项目，合同额总计达2739.64万元，这些项目的成功中标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数字化校园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结合目前校园一卡通建设的深入及数字化校园建设的快速推进，公司同时具备了较强的校园一卡通建设经验以及数字化校园整体解决方案的开发能力，因此在未来校园整体信息化升级建设中将具备较强优势。

同时，拥有相当规模的高素质群体、新技术接受能力强、手机普及率和使用频率较高的校园是运营商NFC手机一卡通业务争相推广的重点客户，NFC近场通信成为校园一卡通的重要补充和升级，学生可以使用NFC手机进行刷手机消费、刷手机开门、刷手机打开水、刷手机出入图书馆、刷手机乘坐校园巴士等，还可以通过手机一卡通的“空中圈存”功能，实时将资金充入电子消费钱包中，实现校园一卡通的主要功能。公司凭借客户资源、产品终端及行业整体解决方案等优势，已经快速响应基于NFC技术的手机近场支付市场需求，且具备了在移动支付四个关键环节上提供相应解决方案的能力和技术储备，在移动支付关键业务方面取得突破，并与三大电信运营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基础。继公司在包钢职院建成了全国首个“NFC手机校园一卡通”之后，2014年9月，由公司承建的北京邮电大学NFC手机一卡通项目也投入使用。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中移电商全网平台、及中国电信全国翼机通平台，目前，公司是基于NFC行业应用唯一与中国移动集团层面合作的校企厂商，拥有国内第一个NFC行业SP-TSM平台，是国内第一个支持NFC空中业务行业应用的厂商。

随着互联网用户从PC端逐渐向移动端转移，作为用户接入移动互联网并借以获取内容和服务的第一站，移动互联网入口成为行业竞争的焦点，在垂直细分领域，所谓“得入口者得天下”，掌握了移动互联网入口就意味着可能通过高黏度的内容和服务将产品优势转化为用户规模优势和流量优势，并带来源源不断的数据、信息、业务和收入。凭借与大量高校客户良好的合作关系、庞大的校园卡持卡人用户群体以及对学校及学生群体的个性化需求和校园线下应用场景的精确理解，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探索布局校园移动互联网业务，由B2B向B2C转型，将线下优质资源向线上转移，以服务校园一卡通应用为切入点，推出了整合校园一卡通应用及学生学习、生活、交友、娱乐、消费、求职等功能于一体的校园APP“玩校”，其可以与学校现有的校园一卡通系统进行无缝对接，实现学生校园门禁、食堂、超市消费等应用场景，还能进行水电费缴纳、消费记录查询、自助挂失等操作，目前已在北京交通大学、北京邮电大学、华东师范大学、郑州大学、长春工业大学、上海中医药大学、东北林业大学、四川师范大学、成都理工大学、西南石油大学、河南工业大学、河南师范大学、江西农业大学等近30所高校上线推广。公司将不断加强“玩校”APP的研发投入和推广力度，不断增加贴近学生的应用服务，提升用户体验，为学生提供全面优质的校园掌上应用服务，同时为学生生活学习相关数据进行挖掘、分析、运营提供了精准通道，将“玩校”打造成校园生活助手，校园信息化运营平台，并通过自主经营或与运营商、互联网企业等拥有企业资源和服务渠道的企业合作，实现线上与线下的良性互动和有机结合，进而成为面向校园垂直人群的移动互联精准入口，逐

步推动公司由智能一卡通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向移动互联网服务运营商转型，加速公司校园O2O等商业模式闭环的形成。

此外，公司还投资参股了拥有“校园司令”APP的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其主要从事校园资讯整合推送、校园活动的线上线下互动以及校园社区论坛等业务。

②紧跟企业园区建设步伐，发力部署智慧园区信息化

2014年，公司企事业一卡通实现营业收入5,912.22万元，较上年增长63.32%。报告期内，公司承建了许继集团企业一卡通、北京经开产业园园区一卡通、北京未来科技城园区一卡通、郑州高新区加速器产业园园区一卡通、新乡金龙精密铜管集团企业一卡通等一大批智慧园区一卡通项目，为园区职工提供了优质的一卡通信息化服务。

③紧抓金融IC卡大规模推广趋势，积极推进城市一卡通业务

自2011年3月人民银行启动金融IC卡应用推广以来，我国金融IC卡的推广取得了显著成绩，根据中国银联2014年10月的数据，银联IC卡的发卡量已突破10亿张，在公共交通、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文化教育、城市管理、生活服务、企业服务等领域的应用也已经实现突破。2014年度，由于城市一卡通及金融IC卡项目验收周期较长，公司城市一卡通领域实现销售收入1,303.78万元，较上年微增1.45%。2014年，公司中标基于NFC的西安城市通平台（长安通），同时公司城市公交项目增加28个，其中地级市公交增加了梅州、柳州、阜阳、梅河口、西双版纳、吴中、吕梁等7个。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拓展了全国包括湖南、湖北、河北、宁夏、云南、新疆等6个省级金融IC卡多行业应用平台，以及河南邮政储蓄银行、南宁农村信用社、长春邮政储蓄银行等4个单银行全行业省级应用平台。目前，未来公司在金融IC卡行业应用领域将通过做实平台建设逐渐转变为系统集成商角色，为公司城市智能化建设开辟一条全新的发展道路。

（2）加强经营管理，优化费用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积极地推进企业生产供应链的科学管控，对工艺流程、生产进度、过程质量、库存管理等进行全面控制，有效地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另一方面，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目标，在做好日常经营的同时，不断制定和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成本费用管理制度和管理流程，并取得了积极效果。

（3）引入高端人才，优化人力资源结构，帮助员工成长

报告期内，在人力资源建设方面，公司通过更加细化的绩效指标，提升员工薪酬水平，为员工创造良好的职业发展环境，使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公司属于知识密集型、智力密集型行业，高端人才储备不足将制约企业的进一步发展，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以及互联网、电子信息技术、软件技术等领域的不断进步，对软、硬件高级技术人员、营销人员和管理人员具有较大的需求，2014年，公司持续引入高端人员，从整体上优化公司人力资源结构。

(4)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保证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更加明确的界定了各部门的目标、职责和权限，建立了相应的授权、检查和问责制度，确保其在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责；公司上述内部组织机构能够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在各经营管理层的领导下有效执行和运作，公司倡导的“精细化的管理模式”也持续提升了内控体系的健全性、合理性和遵循性。

(5)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市值增长，打造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公司一直非常重视三会的规范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的合规。2014年公司更加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调研计划管理工作，认真对待投资者提问，与投资者保持密切的联系。为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使得投资者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有更进一步的了解。

总体来说，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初制定发展规划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并对创新性业务进行大量投入，在向移动互联网业务转型的战略上，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析

1) 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行业发展的机遇，不断加强产品创新，稳步扩大市场份额。一方面，坚持巩固老客户，提供技术升级、系统改造、功能扩建等后续服务，另一方面，积极拓展新市场，凭借不断提高的产品性能和完善的售后服务等竞争优势，扩大市场占有率。201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536.09万元，较上年增长42.59%。

2) 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收入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315,360,861.85	221,169,469.97	42.59%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536.09万元，较上年增长42.59%。收入的持续增长源于公司在校园、企事业、城市一卡通业务领域，借助自身产品及经营模式优势持续发展新客户、增加持卡人用户，同时为既有客户拓展新的智能应用，增强客户黏性。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产品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	----	----	--------	--------	------

智能一卡通行业	销售量	台套	555,316	266,630	108.27%
	生产量	台套	846,723	337,651	150.77%
	库存量	台套	443,221	151,814	191.9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随市场销售规模扩大及新增智能终端产品销售（如：智能燃气表、电力载波模块），公司自产硬件产品的生产量及销售均较上年度大幅度增加，又因产品交付后需要一定的周期进行安装、调试及验收，期末未进行结算的发出商品也有大幅增加，故本报告期公司自产硬件产品的产、销、存均较上年度大幅增长。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	132,817,819.81	89.06%	97,732,449.31	89.43%	35.90%
直接人工	4,483,915.66	3.01%	3,013,921.78	2.76%	48.77%
制造费用	11,833,784.67	7.93%	8,540,035.30	7.81%	38.57%
合计	149,135,520.14	100.00%	109,286,406.39	100.00%	36.46%

5) 费用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3,117,790.64	69,634,627.60	19.36%	主要系随公司业务增长而相应增加的人工、招待、办公、差旅、交通等费用；
管理费用	40,993,554.37	33,687,693.49	21.69%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的增加和随固定资产投入使用带来的折旧费用、相关税费的增加；
财务费用	-2,878,156.45	-5,778,695.33	-50.19%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所得税	5,099,259.17	1,510,901.06	237.5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度大幅增加，使所得税费用也大幅增长

6) 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持续的研发与创新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证，长期以来公司一直非常重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仍保持了较大的技术开发与研究投入力度，研发投入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9.06%。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对应功能	所处阶段 (截止到12月31日)	计划起止时间	开发功能及技术创新
1	新智能车载机	小额支付	结项, 已经开始销售	2013/7/31- 2014/3/31	随着城市现代化的进程的不断加速, 数字城市、智慧城市等为城市增添了许多靓丽色彩。基于城市数字化的推进, 城市公交系统的建设和改造也成了城市建设的一个主要内容。基于城市公交系统的智能车载机旨在提高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满足用户的需求, 提升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为公司今后在城市一卡通行业的发展奠定基础。 新款智能车载终端基于新的产品外观设计, 大气靓丽、坚固可靠, 采用最新的Comtex M3的内核架构, 支持CPU卡、Mifare1卡, 遵循ISO14443、ISO7816协议, 支持GPS定位(选配), 符合车载终端标准, 完全满足城市公交车的需求。新款智能车载终端可以实现定位、车辆调度、分段计费、分时计费、无线数据采集等多种功能, 可以完全满足城市公交系统的需求。
2	高校协同社区平台	信息集成	结项, 已经开始销售	计划起止日期: 2013/8/1- 2014/7/1	为广大师生提供一个服务教学、科研活动全过程的虚拟网络交互环境, 突破传统模式的时间、空间限制。该产品定位在以教科研活动中的人为中心, 以教科研活动过程为主线, 面向人际交互与协同的基础性业务支撑服务平台, 是信息技术、网络技术最直接的为高校教学、科研两大核心业务服务的典型应用。
3	高校学生学习平台	信息集成	结项, 已经开始销售	计划起止日期: 2013/4/30- 2014/4/30	信息时代的学习与以多媒体和网络技术为核心的信息技术的发展密切相关。信息技术是以数字化为支柱, 信息技术应用到教育教学过程后, 引起了学习环境、学习资源、学习方式都向数字化方向发展, 形成数字化的学习环境、数字化的学习资源和数字化的学习方式。学生学习平台是针对高校学生开发的一套自主学习、评教、查询学习资源等功能, 主要目的是不但让学生方便了解校内的学习课程、教学资源、对教学评价以外, 还能学到不同专业实用的知识。提升学生综合能力。
4	高校版本教务管理系统	信息集成	结项, 已经开始销售	计划起止日期: 2013/5/16-2014.4. 20	新开普综合教务管理系统以减轻教学管理工作量、提高教学管理工作效率为目标, 系统版本根据学校类型来定, 初次开发版本定位为技工学校版本, 实现学分制教学管理。 系统是基于J2EE架构开发的B/S结构管理系统。功能贯穿学籍管理、教学计划制定、开课管理、排课管理、选课管理、教学活动管理、考务管理、辅修管理、成绩管理、教学考评、毕业生管理等全部教务管理活动。系统提供了智能排课、排考, 可以辅助相关教务管理人员智能科学地处理繁杂的排课、排考业务。 系统信息标准符合有关国家标准、教育部标准、行业标准, 快捷方便向教育部、教育厅申报数据, 也方便与其它系

					统进行数据对接。
5	新开普智能卡COS系统	小额支付	开发阶段	计划起止日期: 2014/3/1-2015/5/25	新开普CPU卡片COS系统, 开发一套自主知识产权的CPU卡操作系统, 该操作系统符合ISO 7816系列标准及《中国金融集成电路(IC)卡规范》, 适用于校园、企业、城市公交、小额支付等诸多应用领域, 支持Single DES、Triple DES算法和国密算法; 可自动根据密钥的长度选择Single DES、Triple DES算法, 可以提升CPU卡交易速度, 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以及通过住建部认证, 实现独立产品销售。
6	知识共享与协作平台	信息集成	结项, 已经开始销售	计划起止日期: 2014/3/1-2014/10/31	知识共享与协作平台通过整合高校各类知识资源, 建立学校、部门、个人的知识中心, 构建一体化知识资源服务和协作体系, 提升高校知识资源共享水平; 借助知识共享与协作系统, 可以减少教职员工及广大学生群体之间知识共享的交换成本, 促进知识共享的积极性, 便于形成知识共享的良好氛围。
7	个人数据服务中心	信息集成	结项, 已经开始销售	计划起止日期: 2014/3/1-2014/10/31	个人数据服务中心是建立在学校“共享数据中心”基础上的主要针对“跨主题”、“跨系统”、“跨部门”数据服务需求提供相关的提取、展现、填报、审核、同步等服务的系统。 个人数据服务中心的建设促进了信息的流通和共享, 解决了教职员工及广大学生群体填写校内相关表格时需进入多个系统填写、重复填写、甚至填写不一致的问题, 同时也解决了重要信息的跨系统审批问题, 有效梳理了数据流, 为学校进一步深入搭建数字校园及推广校级应用系统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8	城市一卡通平台V2.0	城市一卡通	结项, 已经开始销售	计划起止日期: 2014/4/1-2014.11.30	“城市一卡通平台V2.0”是在“城市一卡通统一产品平台”框架下实现的, 能够灵活应对市场业务需求、投资方提供的环境条件限制、行业对接和扩展。配套提供开放的对接标准、传输接口、文件规范、相关接入流程等, 在数据处理能力上满足单点数据处理、分布式数据处理业务要求。 产品基于公司统一软件开发平台进行开发, 以下是平台功能特点: 多客户: 设计和业务开发以单例业务实现, 对业务开发人员要求难度较低, 生成注册应用包导入平台后, 自动支持多接入数的客户系统开通, 复用资源利用率大且收费模式灵活机动, 应用部署方面满足多种技术综合使用、应用环境综合或独立服务器支持; 统一权限: 业务设计人员设计实现业务时, 只专注于业务本身的实现, “去系统化、去平台化”设计无需考虑权限限制, 仅按照框架要求接入认证即可, 权限统一实现降低了安全和认证风险; 数据处理: 数据满足单点数据库、分布式数据处理, 从部署和运算能力上提供多样性选择和扩容设计, 符合软件平台自身发展过程的市场环境变化, 对设备和网络的投建可逐步规划; JAVA事务转译数据库逻辑: 将数据库多数逻辑放到代码层进行事务管控, 使数据库的规模降低, 为数据的移植以及合理运算分配使用提供了前提; 统一门户: 界面和操作完成性更容易接受, 通过应用包的导入使系统功能生长; SSO: 单点系统对接业务, 使平台能够涵盖已建系统, 并能够在已建系统的外围实现统一门户控制、延伸系统业务能力;

9	一卡通系统综合门户平台	校园一卡通	测试阶段	计划起止日期: 2014/7/1-2014.12.31	实现以一卡通为主的, 全自助的为用户及商户服务的门户平台。包括公告及信息管理, 个人交易信息查询, 个人身份识别查询以及商户查询等。提供开放的接口标准, 方便已有系统及第三方用户系统对接。能有效提升一卡通自助服务系统的产品竞争力。
10	A302多媒体金融POS终端	小额支付	结项, 已经开始销售	计划起止日期: 2014/3/1-2014/12/31	A302是一款多媒体POS终端, 将搭载Android系统, 8寸多点触摸电容屏, 支持高清视频、HDMI播放, 丰富的UI效果, 可实现自助银行、银行卡收单业务、便民金融服务、信息传播等功能。支持接触式IC卡、非接触式IC卡、磁条卡等多种支付方式
11	智能三相多功能电力仪表	能源管控	结项, 已经开始销售	计划起止日期: 2014/3/1-2014/12/31	智能三相多功能电力仪表实现对电压、电流、功率、等用电参数的实时测量并对电力品质进行分析, 能计量正反向有功和四象限无功电能, 能对需量进行测量, 支持复费率。保存三个周期的极值记录和12个周期的电量需量记录。2路开关量输入和两路开关量输出可实现本地或远程的开关信号监测和控制输出功能, 可通过按键编程设置参数, 自带RS485接口, 支持/DL/T645-2007协议。
12	2.4G有源标签产品线系列化开发	身份识别	结项, 已经开始销售	计划起止日期: 2014/3/1-2014/10/31	针对2.4G有源电子标签, 在目前产品的基础上, 进行差异化开发, 新开发产品与当前产品形成系列化, 分别应用于不同的应用场景及项目。计划开发新产品如下: (1) 2.4G有源电子标签(与现有产品性能一致, 重在改进双频卡生产工艺及外观); (2) 2.4G有源震动标签(特点: 静止状态下不发射信号; 运动或晃动时发射信号, 绿色环保、省电、健康, 可应用于家校通、资产管理等领域); (3) 2.4G低频唤醒有源电子标签(2.4G+125K组合频段, 125KHz低频触发唤醒标签后发射, 可实现精确人员定位、资产管理、智能停车场等)。 (4) 地标定位器(采用125KHz频率, 与2.4G低频唤醒有源电子标签配合, 可实现精确人员定位、智能停车场管理等)。
13	人脸识别技术应用	身份识别	测试阶段	计划起止日期: 2014/4/1-2014/10/30	以人脸识别技术为核心, 实现跨平台多识别应用的融合, 包括证件照自动识别抓拍, 互联网证件照自动比对审核, 考试监管人员身份自动比对, 人脸关键视频帧提取, 通道人员出入管理等应用, 并封装易集成可独立授权的跨平台识别算法库, 为第三方基于Windows/ios/linux/android平台的各类应用提供算法支撑。
14	NFC移动支付运营平台	移动互联	测试阶段	计划起止日期: 2014/3/1-2015/2/28	ISO18092FeliCa被动通讯模式标准类型, 在Touch and Go, Pay, Connect, Explore, Load的常用应用领域有成熟的案例。支持NFC手机以卡模拟、阅读器、点对点方式应用于产品中。 2、将中国移动NFC业务推广到校园、企业、公交行业中, 将NFC手机终端模拟成一张普通非接触卡, 应用装载在NFC安全模块中, 在支付、门禁、考勤等场景中应用。 3、校园卡、企业卡、公交卡与手机卡整合在一张手机卡片上, 实现校园、企业、公交等, 避免用户携带多张卡片带来的不便, 也减少卡片的重复投资。 4、为用户提供便捷的空中业务服务, 实现空中开卡、空中充值等空中业务办理服务, 增强用户体验, 增加用户粘性。

					<p>5、新开普的行业SP TSM平台建设，为新开普建设了一个对校园、企业、公交等行业集中管理的平台，为其他厂商提供了一个开放的可信管理服务平台，为新开普挖掘和拓展移动互联网增值业务提供了便利。</p> <p>6、新开普的掌上APP应用更加丰富、完善，为用户提供了更多更丰富的体验内容和手段。</p>
15	电子温补燃气表	燃气集成	测试阶段	<p>计划起止日期： 2014/3/1- 2014/12/31</p>	<p>新开普电子温补燃气表，开发电子式温度补偿燃气表，该燃气表符合GB/T6968-2011《膜式燃气表》国家标准，适用于民用燃气用户的计量，解决了燃气公司由于年平均气温低于标况情况引起的气损，从用户实际利益出发，提升产品竞争力，实现产品独立销售。</p>
16	470MHz无线远传燃气表	燃气集成	结项，已经开始销售	<p>计划起止日期： 2014/3/1- 2014/12/31</p>	<p>新开普470MHz无线远传燃气表，该燃气表符合GB/T6968-2011《膜式燃气表》国家标准，适用于民用燃气用户的计量，该产品符合无委会要求抄表频段，采用50mW发射功率，与现有产品相比，可提高传输距离，提升产品竞争力。</p>
17	电力线载波SOC系统	电力集成	开发阶段	<p>计划起止日期： 2014/3/1-2015/6/15</p>	<p>新开普电力线载波SOC系统，开发一套自主知识产权的电力线载波SOC系统，包括高集成度的载波SOC芯片和片上固件系统，内部整合了收发器、调制解调、编码解码等载波通信的完整功能单元。基于该SOC构建的设备或系统，无需重新布线或额外架设通信网络，借助现有照明或动力电力线即可实现数据传输，并在传输过程中自动组网，实现完备可靠的通信功能，广泛适用于电网数传，用电信息采集，智能家居，楼宇自动化，路灯远程控制等领域。</p>
18	国网集中器	电力集成	开发阶段	<p>计划起止日期： 2014/8/1-2015/8/15</p>	<p>新开普国网集中器，自主研发一种基于计算机应用技术、现代通信技术、电力控制技术的新一代电能信息采集管理终端，采用模块化结构设计，支持多种通信方式，具备良好的安全性、稳定性和可扩展性。该终端符合国家电网Q/GDW系列标准，满足电力用户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各方面的需求，是国家智能电网的重要构成设备。</p>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8,940,826.51	22,170,883.01	14,447,972.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18%	10.02%	6.9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102,164.40	298,040,935.36	1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480,419.53	270,227,827.31	2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1,744.87	27,813,108.05	-86.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450.00	-35,134.56	741.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11,369.43	78,216,237.22	-2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85,919.43	-78,251,371.78	26.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66,700.00	5,923,500.00	73.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83,329.32	8,927,850.76	0.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370.68	-3,004,350.76	142.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980,803.88	-53,442,614.49	0.8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大幅度减少，本期虽加大了销售规模和销售催款力度，使得销售回款较上期增加了5,758.74万元，但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以及人员的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等支出增加幅度较大，总体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86.98%；

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26.03%，主要系公司前期募投项目投入的较大，本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导致；

c. 筹集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142.72%，主要系公司子公司福建新开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投入投资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5,626,599.2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13%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0,646,855.4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2.10%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9)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招股说明书中的发展规划进行经营管理。201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现经济效益2600.28万元。同时，公司积极贯彻执行战略发展规划，不断围绕市场需求深耕细作，拓展校园、企事业、城市等社区型客户的智能一卡通业务，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集身份识别、小额支付、资源管控、信息集成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的智能一卡通系统完整解决方案、个性化定制服务及良好的用户体验，同时开展业务创新及模式创新，紧抓移动互联网以及NFC近场通信技术发展趋势，拓展企业发展思路，进行从智能一卡通解决方案、智能终端机具等的提供商向移动互联网服务运营商这一角色转变。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紧紧围绕年度经营计划进行。详见本节“一、董事会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	--------	--------

分行业		
学校	155,035,695.77	81,828,005.08
企事业	59,122,153.98	31,436,889.30
城市	13,037,808.27	8,323,375.14
经销商	87,765,203.83	44,237,072.19
分产品		
身份识别	26,796,365.67	18,946,059.62
小额支付	59,811,335.54	39,581,790.36
资源管控	72,280,354.14	32,851,897.24
信息集成	156,072,806.51	74,445,594.50
分地区		
华中	116,303,192.09	57,666,846.27
华东	68,257,440.67	38,636,252.36
华北	39,827,404.54	21,493,781.56
华南	29,425,510.95	18,224,017.38
西南	32,792,115.49	13,008,733.10
西北	12,308,359.03	5,951,707.28
东北	16,046,839.08	10,844,003.76

2)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学校	155,035,695.77	73,207,690.69	52.78%	42.19%	40.41%	0.60%
企事业	59,122,153.98	27,685,264.68	53.17%	63.32%	42.15%	6.97%
城市	13,037,808.27	4,714,433.13	63.84%	1.45%	-8.44%	3.91%
经销商	87,765,203.83	43,528,131.64	50.40%	39.12%	33.83%	1.96%
分产品						
身份识别	26,796,365.67	7,850,306.05	70.70%	49.98%	46.93%	0.61%
小额支付	59,811,335.54	20,229,545.18	66.18%	26.91%	21.74%	1.44%
资源管控	72,280,354.14	39,428,456.90	45.45%	94.41%	74.66%	6.17%
信息集成	156,072,806.51	81,627,212.01	47.70%	31.16%	26.06%	2.11%
分地区						
华中	116,303,192.09	58,636,345.82	49.58%	26.16%	17.79%	3.58%

华东	68,257,440.67	29,621,188.31	56.60%	83.81%	87.28%	-0.80%
华北	39,827,404.54	18,333,622.98	53.97%	26.34%	34.21%	-2.70%
华南	29,425,510.95	11,201,493.57	61.93%	40.05%	19.98%	6.37%
西南	32,792,115.49	19,783,382.39	39.67%	40.43%	37.22%	1.41%
西北	12,308,359.03	6,356,651.75	48.36%	53.71%	103.04%	-12.55%
东北	16,046,839.08	5,202,835.32	67.58%	101.78%	65.40%	7.13%

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 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 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71,758,522.59	26.56%	223,811,326.47	38.38%	-11.82%	主要系本年度公司支付募投项目工程款所致
应收账款	142,414,643.59	22.02%	117,507,169.95	20.15%	1.87%	主要系本年度继续扩大市场, 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大幅增加, 期末应收账款相应增长
存货	106,244,066.70	16.43%	72,336,269.04	12.41%	4.02%	主要系本年募投项目投产后, 业务规模的增长, 公司库存原材料、产成品、期末尚未结算的发出商品均相应增加导致
投资性房地产	19,238,212.43	2.97%			2.97%	
长期股权投资			1,444,983.34	0.25%	-0.25%	
固定资产	158,160,877.64	24.46%	27,054,239.41	4.64%	19.82%	主要系公司募投项目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1,212,168.70	0.19%	38,819,632.66	6.66%	-6.47%	主要系公司募投项目转固所致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 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应付账款	52,015,612.37	8.04%	38,318,105.40	6.57%	1.47%	a. 本公司期末尚未到结算期购货款增加; b. 募投项目的工程尾款按合同尚未到结算期导致应付账款增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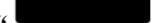
①注册商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重视对商标权的保护力度，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拥有15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证号	有效期	类别	商标权人
1		4915654	2008.10.14至2018.10.13	第9类	新开普
2		5930384	2010.04.14至2020.04.13	第42类	新开普
3		5930385	2009.12.28至2019.12.27	第11类	新开普
4		5930386	2009.11.07至2019.11.06	第7类	新开普
5		5930387	2009.12.28至2019.12.27	第9类	新开普
6	正普	6753058	2010.06.14至2020.06.13	第11类	新开普
7	正普	6753057	2010.09.28至2020.09.27	第9类	新开普
8	zhengpu	7480704	2010.12.14至2020.12.13	第42类	新开普
9	zhengpu	7493256	2011.01.28至2021.01.27	第9类	新开普
10	zhengpu	7480661	2011.02.07至2021.02.06	第11类	新开普
11		4896958	2008.09.07至2018.09.06	第9类	新开普
12	NEW CAPEC	4613890	2008.02.14至2018.02.13	第9类	新开普
13	 新 开 普	4613891	2008.05.07至2018.05.06	第9类	新开普
14	新开普	4896957	2008.11.28至2018.11.27	第9类	新开普

15	NEW CAPEC	4896956	2008.11.28至2018.11.27	第9类	新开普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已向工商总局商标局提交了包括“校傲江湖”、“玩校”、“微校”、“”等在内59项商标注册申请，并已取得受理通知书。

②专利权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拥有41项已授权的专利，其中实用新型专利24项，外观专利17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授权日
1	非接触智能卡水控器	ZL 2005 2 0030647.5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05.5.13
2	非接触智能卡自助洗衣机	ZL 2005 2 0030648.X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05.5.13
3	智能卡车载消费终端	ZL 2009 3 0117728.2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09.5.20
4	具有监测信息本地存储的电能计量控制模块	ZL 2009 2 0091836.1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09.7.22
5	具有检测信息报警功能的电能计量控制模块	ZL 2009 2 0091837.6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09.7.22
6	多功能电能计量控制模块	ZL 2009 2 0091835.7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09.7.22
7	具有恶性负载识别功能的电能计量控制模块	ZL 2009 2 0091838.0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09.7.22
8	具有防雷击浪涌功能的电能计量控制模块	ZL 2009 2 0091839.5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09.7.22
9	超高频无源标签读写器	ZL 2010 2 0275486.7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0.7.29
10	超高频无源标签读写器	ZL 2010 2 0275487.1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0.7.29
11	基于FRAM和Flash的文件系统管理模块	ZL 2010 2 0275479.7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0.7.29
12	单相电子式预付费双控电能表	ZL 2010 2 0275476.3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0.7.29
13	多通道流量采集水表系统	ZL 2010 2 0275478.2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0.7.29
14	基于时间槽的半双工通信通信模块	ZL 2010 2 0280275.2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0.7.29
15	水控器	ZL 2010 2 0280291.1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0.7.29
16	水控器防水机壳	ZL 2010 2 0275477.8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0.7.29
17	计流水控器	ZL 2010 2 0280295.X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0.7.29
18	无障碍通道机（1）	ZL 2010 3 0258430.6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0.7.29
19	无障碍通道机（2）	ZL 2010 3 0258405.8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0.7.29
20	瞬时电流相位纯电阻负载识别控制器装置	ZL 2005 2 0032525.X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05.11.3
21	一控四门禁控制器	ZL 201120027892.6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1.1.27

22	智能卡-语音-指纹考勤机	ZL 201120027894.5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1.1.27
23	带有授权名单完整控制器功能的UHF远距离读写器	ZL 201120027893.0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1.1.27
24	超高频无源标签读写器600	ZL 201120027895.x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1.1.27
25	金融POS终端	ZL 201130095305.2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1.4.28
26	智能卡支付终端	ZL 201130095303.3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1.4.28
27	门禁读头 (F931)	201130356553.8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1.10.10
28	门禁读头 (F901)	201130356546.8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1.10.10
29	门禁读头 (F921)	201130356555.7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1.10.10
30	智能读卡器 (E701)	201130356543.4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1.10.10
31	智能读卡器 (E711)	201130356534.5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1.10.10
32	考勤机 (C901)	201130494580.1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1.12.22
33	出租车智能支付终端B301	2012304731050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2.9.29
34	智能卡支付终端A701	2012304728490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2.9.29
35	IC卡水表的非接触防水按键	201220507364.5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2.9.29
36	圈存机K701	ZL201230472762.3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2.9.9
37	塑胶铅封扣	201320066524.1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3.2.6
38	A303智能卡支付终端	201330633545.2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3.12.19
39	B502智能卡车载机	201330633940.0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3.12.19
40	一种非接触卡天线式手持金融POS机	201420110580.5	新开普	外观设计	2014.3.12
41	A801智能卡支付终端	201330633939.8	新开普	实用新型	2013.12.19

③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公司目前拥有104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证书号	登记号	权利范围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1	射频智能卡网络版考勤管理系统V2000	软著登字第0009729号	2001SR279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2	射频智能卡网络版预付费收费集成管理系统 V2000	软著登字第0009739号	2001SR280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3	新开普一卡通管理系统 V3.0	软著登字第073853号	2007SR07858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4	新开普智能卡综合信息管理系统V2.0	软著登字第073850号	2007SR0785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5	新开普用电计量单元嵌入式程序1.0	软著登字第0141776号	2009SR01477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6	新开普洗衣机控制器嵌入式程序1.0	软著登字第0141778号	2009SR014778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7	新开普预付费电表嵌入式程序3.0	软著登字第	2009SR014779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0141779号				
8	新开普预付费水表嵌入式程序3.0	软著登字第0141780号	2009SR014780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9	新开普水控器嵌入式程序3.0	软著登字第0141781号	2009SR014781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0	新开普洗衣机嵌入式程序1.0	软著登字第0141782号	2009SR014782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1	新开普考勤机嵌入式程序2.0	软著登字第0141783号	2009SR014783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2	新开普圈存机嵌入式程序1.0	软著登字第0141784号	2009SR014784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3	新开普无障碍通道机嵌入式程序1.0	软著登字第0141785号	2009SR01478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4	新开普电控管理机嵌入式程序3.0	软著登字第0141786号	2009SR01478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5	新开普门禁控制器嵌入式程序2.0	软著登字第0141787号	2009SR014787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6	新开普射频卡读写器（发卡器）嵌入式程序2.0	软著登字第0141790号	2009SR014790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7	新开普射频卡计费终端（营业机）嵌入式程序3.0	软著登字第0141795号	2009SR01479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8	正普银校通自助服务终端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256514号	2010SR068241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9	正普数据交换中心平台V3.0	软著登字第0256516号	2010SR068243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20	正普统一身份认证平台V2.0	软著登字第0256536号	2010SR068263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21	正普统一信息门户平台V3.0	软著登字第0256518号	2010SR06824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22	正普智能卡车载嵌入式程序V1.0	软著登字第0256534号	2010SR068261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23	正普ARM台式机嵌入式程序V1.0	软著登字第0256814号	2010SR068541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24	正普基于ARM的嵌入式城市消费终端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256836号	2010SR068563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25	正普汉显门禁读头嵌入式程序V1.0	软著登字第0256816号	2010SR068543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26	正普手持机嵌入式程序V1.0	软著登字第0256818号	2010SR06854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27	正普指纹手持机嵌入式程序V2.0	软著登字第0256728号	2010SR06845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28	正普短信运维平台V2.0	软著登字第	2010SR068547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0256820号				
29	正普智能卡门禁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56822号	2010SR068549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30	正普智能卡密钥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56823号	2010SR068550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31	正普电信支付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56729号	2010SR06845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32	正普移动支付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56869号	2010SR06859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33	正普智能IC卡公共交通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56870号	2010SR068597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34	正普城市小额消费统一结算支付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0256872号	2010SR068599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35	正普企业一卡通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69440号	2011SR00576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36	正普无障碍通道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69441号	2011SR005767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37	正普数字迎新管理系统V 2.0	软著登字第0269434号	2011SR005760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38	正普电子离校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69436号	2011SR005762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39	正普增值服务综合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69446号	2011SR005772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40	正普WAP门户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69449号	2011SR00577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41	正普双频收费机嵌入式程序(ECARD-M)V1.0	软著登字第0269448号	2011SR005774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42	正普双频充值机嵌入式程序(ECARD-T)V1.0	软著登字第0269435号	2011SR005761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43	正普双频CDMA车载POS嵌入式程序(ECARD-T)V1.0	软著登字第0269438号	2011SR005764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44	正普一控四门禁控制器嵌入式程序V1.0	软著登字第0269444号	2011SR005770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45	正普WEB考勤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71406号	2011SR007732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46	正普考试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71402号	2011SR007728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47	正普双频收费机嵌入式软件(ECARD-T)V1.0	软著登字第0271408号	2011SR007734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48	正普人事信息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71404号	2011SR007730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49	正普增值服务集团客户端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2011SR00773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0271410号				
50	正普WEB/WAP内容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271409号	2011SR00773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51	正普双频ZIGBEE车载POS嵌入式软件(ECARD-T)V1.0	软著登字第0271398号	2011SR007724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52	正普双频CDMA收费机嵌入式软件(ECARD-T)V1.0	软著登字第0271400号	2011SR00772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53	正普便携收费机嵌入式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271401号	2011SR007727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54	正普2.4G分体水控器嵌入式软件(ECARD-T)V1.0	软著登字第0271396号	2011SR007722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55	正普标准版车载嵌入式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272227号	2011SR008553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56	正普CPU智能发卡器嵌入式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272219号	2011SR00854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57	正普双频充值机嵌入式软件(ECARD-M)V1.0	软著登字第0272218号	2011SR008544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58	正普无障碍通道机嵌入式软件V2.0	软著登字第0272223号	2011SR008549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59	正普读卡身份认证终端嵌入式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272225号	2011SR008551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60	正普CDMA考勤机嵌入式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272226号	2011SR008552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61	正普双频考勤机嵌入式软件(ECARD-T)V1.0	软著登字第0272222号	2011SR008548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62	正普一卡通数据采集系统V3.0	软著登字第0272224号	2011SR008550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63	正普三相四线电子式预付费电能表嵌入式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272220号	2011SR00854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64	正普联网型单相电子式预付费电能表嵌入式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272221号	2011SR008547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65	能源监管系统V2.0	软著登字第0346350号	2011SR08267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66	正普预付费水电管理系统V2.0	软著登字第0346348号	2011SR082674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67	学生收费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424142号	2012SR05610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68	预约报销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424139号	2012SR056103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69	学生工作管理系统V2.0	软著登字第0424261号	2012SR05622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70	新开普自主招生系统V2.0	软著登字第	2012SR056259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0424295号				
71	学生发费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424298号	2012SR056262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72	校情分析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423996号	2012SR055960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73	掌上校园系统V3.0	软著登字第0423994号	2012SR055958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74	新开普校友服务系统V2.0	软著登字第0424057号	2012SR056021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75	新开普宿舍信息管理系统V2.0	软著登字第0424130号	2012SR056094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76	就业服务管理系统V3.0	软著登字第0424128号	2012SR056092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77	新开普招生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424170号	2012SR056134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78	新开普智能卡操作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458012号	2012SR08997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79	新开普自助现金充值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556878号	2013SR05111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80	新开普城市一卡通资金清算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0557018号	2013SR05125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81	新开普金融IC卡行业应用运营服务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0557020号	2013SR051258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82	新开普在线支付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0556887号	2013SR05112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83	新开普家校通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602305号	2013SR096543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84	新开普P101数据网关嵌入式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610763号	2013SR105001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85	新开普eCard-T一卡通区域集中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0633598号	2013SR12783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86	新开普eCard-M移动支付一卡通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634096号	2013SR128334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87	新开普eCard-M移动支付一卡通区域集中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0634022号	2013SR128260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88	智能数据采集器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653838号	2013SR14807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89	网站群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653835号	2013SR148073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90	新开普实验实训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673142号	2014SR003898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91	新开普教务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2014SR00381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0673059号				
92	新开普研究生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673259号	2014SR00401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93	新开普门锁管理系统	软著登字第0711390号	2014SR04214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94	新开普GPRS远程数据监控嵌入式软件	软著登字第0711374号	2014SR042130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95	新开普R108 IC卡膜式燃气表嵌入式软件	软著登字第0711482号	2014SR042238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96	新开普R108无线膜式燃气表嵌入式软件	软著登字第0711442号	2014SR042198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97	新开普R108智能膜式燃气表嵌入式软件	软著登字第0711377号	2014SR042133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98	新开普R208智能流量控制阀嵌入式软件	软著登字第0711479号	2014SR042235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99	新开普电力线载波通信单元固件系统	软著登字第0711670号	2014SR042426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00	新开普身份识别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0735537号	2014SR066293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01	新开普TSM可信服务管理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0749872号	2014SR080628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02	新开普智能巡检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753933号	2014SR084689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03	新开普产品质量追踪客户端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876251号	2014SR207019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104	新开普数据分析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876255号	2014SR207023	全部权利	新开普	原始取得

④软件登记产品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取得的软件登记产品共54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所有者	证书号	有效期	发证日期
1	新开普射频智能卡网络版预付费收费集成管理系统V2000	新开普	豫DGY-2002-0032	5年	2014.9.23
2	新开普一卡通管理系统V3.0	新开普	豫DGY-2007-0036	5年	2014.9.23
3	新开普预付费水表嵌入式程序3.0	新开普	豫DGY-2009-0064	5年	2014.9.23
4	新开普预付费电表嵌入式程序3.0	新开普	豫DGY-2009-0065	5年	2014.9.23
5	新开普圈存机嵌入式程序1.0	新开普	豫DGY-2009-0066	5年	2014.9.23
6	新开普电控管理机嵌入式程序3.0	新开普	豫DGY-2009-0067	5年	2014.9.23
7	新开普射频卡读写机（发卡器）嵌入式程序2.0	新开普	豫DGY-2009-0068	5年	2014.9.23

8	新开普射频卡计费终端（营业机）嵌入式程序3.0	新开普	豫DGY-2009-0069	5年	2014.9.23
9	新开普门禁控制器嵌入式程序2.0	新开普	豫DGY-2009-0070	5年	2014.9.23
10	新开普无障碍通道机嵌入式程序1.0	新开普	豫DGY-2009-0071	5年	2014.9.23
11	新开普用电计量单元嵌入式程序1.0	新开普	豫DGY-2009-0072	5年	2014.9.23
12	新开普水控器嵌入式程序3.0	新开普	豫DGY-2009-0073	5年	2014.9.23
13	新开普洗衣机控制器嵌入式程序1.0	新开普	豫DGY-2009-0074	5年	2014.9.23
14	新开普考勤机嵌入式程序2.0	新开普	豫DGY-2009-0076	5年	2014.9.23
15	正普统一身份认证平台V2.0	新开普	豫DGY-2012-0021	5年	2014.9.23
16	正普统一信息门户平台V3.0	新开普	豫DGY-2012-0022	5年	2014.9.23
17	正普智能卡车载嵌入式程序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23	5年	2014.9.23
18	正普汉显门禁读卡头嵌入式程序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24	5年	2014.9.23
19	正普手持机嵌入式程序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25	5年	2014.9.23
20	正普智能卡门禁管理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26	5年	2014.9.23
21	正普智能卡密钥管理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27	5年	2014.9.23
22	正普城市小额消费统一结算支付平台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28	5年	2014.9.23
23	正普智能IC卡公共交通管理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29	5年	2014.9.23
24	正普无障碍通道管理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30	5年	2014.9.23
25	正普数字迎新管理系统V2.0	新开普	豫DGY-2012-0031	5年	2014.9.23
26	正普增值服务综合管理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32	5年	2014.9.23
27	正普WEB考勤管理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33	5年	2014.9.23
28	正普便携收费机嵌入式软件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34	5年	2014.9.23
29	正普双频充值机嵌入式软件（ECARD-M）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35	5年	2014.9.23
30	正普读卡身份认证终端嵌入式软件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036	5年	2014.9.23
31	新开普校友服务系统V2.0	新开普	豫DGY-2012-0421	5年	2014.9.23
32	新开普能源监管系统V2.0	新开普	豫DGY-2012-0422	5年	2014.9.23
33	新开普掌上校园系统V3.0	新开普	豫DGY-2012-0423	5年	2014.9.23
34	新开普就业服务管理系统V3.0	新开普	豫DGY-2012-0424	5年	2014.9.23
35	新开普学生收费管理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425	5年	2014.9.23
36	新开普学生工作管理系统V2.0	新开普	豫DGY-2012-0426	5年	2014.9.23
37	新开普智能卡操作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2-0427	5年	2014.9.23
38	新开普宿舍信息管理系统V2.0	新开普	豫DGY-2012-0428	5年	2014.9.23
39	新开普校情分析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3-0461	5年	2014.9.23
40	新开普招生管理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3-0462	5年	2014.9.23
41	正普数据交换中心平台V3.0	新开普	豫DGY-2013-0463	5年	2014.9.23
42	正普人事信息管理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3-0464	5年	2014.9.23
43	正普电子离校管理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3-0465	5年	2014.9.23
44	新开普电力线载波通信单元固件系统	新开普	豫DGY-2014-0167	5年	2014.9.23

	V1.0				
45	新开普城市一卡通资金清算平台V1.0	新开普	豫DGY-2014-0213	5年	2014.7.29
46	新开普金融IC卡行业应用运营服务平台V1.0	新开普	豫DGY-2014-0216	5年	2014.7.29
47	新开普在线支付平台V1.0	新开普	豫DGY-2014-0217	5年	2014.7.29
48	新开普自助现金充值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4-0218	5年	2014.7.29
49	新开普门锁管理系统V2.0	新开普	豫DGY-2014-0215	5年	2014.7.29
50	新开普P101数据网关嵌入式软件V1.0	新开普	豫DGY-2014-0214	5年	2014.7.29
51	新开普研究生管理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4-0219	5年	2014.7.29
52	新开普教务管理系统V1.0	新开普	豫DGY-2014-0210	5年	2014.7.29
53	新开普R108智能膜式燃气表嵌入式软件V3.0	新开普	豫DGY-2014-0211	5年	2014.7.29
54	新开普R208智能流量控制阀嵌入式软件V3.0	新开普	豫DGY-2014-0212	5年	2014.7.29

(5)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00,000.00	17,050,000.00		-82.4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本期投资盈亏（元）	是否涉诉
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移动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	25.00%	自有资金	彭一楠、尹文基等 4 名自然人	-274,035.35	否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902.6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87.4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609.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①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067号）核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20 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30.00 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6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3,697.34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902.66 万元，其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超募资金）人民币 13,877.56 万元。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1]第 1067 号《验资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与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两家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监管，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02.66 万元，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 6,787.48 万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 23,609.76 万元。</p> <p>a.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使用情况：</p> <p>i.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支出为 10,097.36 万元；</p> <p>ii.研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支出为 3,757.82 万元；</p> <p>iii.营销与客服网络扩建项目支出为 2,254.58 万元。</p> <p>b.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使用情况：</p> <p>i.2011 年 8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提前偿还银行贷款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决定使用 2,500 万元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剩余超募资金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主营业务合理规划资金用途，谨慎、认真地制订使用计划；公司在实际使用超募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前述 2,500 万元银行贷款已全部偿还完毕；</p> <p>ii.2011 年 8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前，公司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2 年 1 月 6 日，公司已将合计 2,000 万元一次性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12 年 1 月 10 日予以公告，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iii.2012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使用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开始实施，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2012 年 9 月 17 日，公司将合计 2,0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12 年 9 月 18 日予以公告，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iv.2012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5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超募资金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主营业务合理规划资金用途，谨慎、认真地制订使用计划。</p> <p>v.2013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将合计 2,0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vi.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合理分配资源，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时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2013 年 10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p>	

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5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由公司 2013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剩余超募资金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主营业务合理规划资金用途，谨慎、认真地制订使用计划。

③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形。

④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否	10,286.6	10,286.6	4,341.64	10,097.36	98.16%	2014年06月30日	2,600.28	2,600.28	是	否
研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	否	3,466.1	3,466.1	1,443.73	3,757.82	108.42%	2014年06月30日	0	0	否	否
营销与客服网络扩建项目	否	2,272.4	2,272.4	1,002.11	2,254.58	99.22%	2014年06月30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025.1	16,025.1	6,787.48	16,109.76	--	--	2,600.28	2,600.28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5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7,500	--	--			--	--
合计	--	16,025.1	16,025.1	6,787.48	23,609.76	--	--	2,600.28	2,600.2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营销与客服网络扩建项目”的总体投资进度较预计进度有所滞后，主要原因：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土建工程正式开工建设后，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对设计方案进行了部分变更及优化，变更后的方案更加符合企业的现状和未来的发展。该变更方案经报规划部门后得到审批，在此过程中，公司为避免因赶工期而造成工程项目出现质量问题，科学合理组织施工，从而影响了工程进度。目前，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依托的主体土建工程已经完工，内部电器设备安装及装修基本可以达到生产设备进场条件，根据相关规定，在生产设备进场前需要进行的整体工程竣工验收等工作尚需										

	一定周期，而且新设备调试也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公司需要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必要的调整。2014年2月2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进度再次进行了调整，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和营销与客服网络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均延期调整至2014年6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公司超募资金金额为 13,877.56 万元； 2.2011年8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500.00 万元提前偿还银行贷款； 3.2012年8月1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5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2013年11月12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5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剩余超募资金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主营业务合理规划资金用途，谨慎、认真地制订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14年6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营销与客服网络扩建项目”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三项目募集资金结余金额分别为 189.24 万元、-291.72 万元（超支）、17.82 万元，主要为部分设备实际付款金额与募集预计差异。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3)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6)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移动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	68.00 万元	2,503,858.61	2,413,858.61	5,500.00	-1,096,141.39	-1,096,141.39
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计算机服务	城市一卡通	1,000.00 万元	1,521,566.48	2,005,553.67	0.00	0.00	0.00
福建新开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智能化系统及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及应用等	3,000.00 万元	38,543,500.23	30,151,202.85	16,855,174.53	781,631.31	627,774.57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①福建新开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新开普成立于2013年5月16日，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尚卫国。福建新开普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其51.00%的股份。公司住所：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科技东路以南“海西高新技术产业园”创新楼8号楼2层。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维护；能源监管平台

项目开发、销售及维护；智能表具开发、生产、销售及维护；太阳能、空气源热泵热水项目集成及维护；智能化系统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项目集成及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福建新开普的设立促进了公司进一步拓展智能一卡通资源管控及物联网业务，满足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全国市场的需求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并实现良好盈利。截至2014年12月31日，福建新开普总资产3,854.35万元，净资产3,015.12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685.52万元，净利润62.78万元。

②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

凯里通卡公司成立于2013年7月4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范泽祥。凯里通卡公司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35%的股份。公司住所：凯里职业技术学院（原卫校办公室）。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是：城市一卡通；智能交通、公用事业、金融应用、旅游消费、医疗、社保、加油、加气、税收一卡通软硬件开发服务、以及城市一卡通相关业务；投资管理；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及相关设备产品、仪器仪表、智能卡相关产品及软件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维护；一卡通应用服务；IT工程、国内广告设计、制作、发布。【需许可和资质的项目，凭有效许可证、资质证开展经营活动】

凯里通卡公司是凯里智慧城市一卡通项目的项目运营人。截至2014年12月31日，凯里通卡公司总资产152.16元，净资产200.56万元，由于凯里智慧城市一卡通项目目前正在建设当中，故该公司报告期内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0.00万元。

2014年度对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无重大影响，将对该公司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经减值测试计提减值1,444,983.34元。

③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微令成立于2013年12月9日，注册资本68万元，法定代表人彭一楠。上海微令是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25%的股份。公司住所：上海市宝林区梅林路358号1号楼805室。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从事信息技术、网络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及网络设备的研究、开发、安装与维护；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电脑网络工程；电子产品、数码产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房屋建筑工程。【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公司于2014年6月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万元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对其投资，持股比例25%，其中注册资本为17万元人民币，剩余283万元计入上海微令资本公积。上海微令主要从事高校社区的移动互联网业务，主要产品线为“校园司令”，其主要服务的内容为，校园资讯、校内活动、校园论坛，是在每一个学校成立本地化运营团队，通过校园资讯整合推送、校园活动的线上互动宣传和线下组织执行、以及校园社区论坛的运营平台。上海微令的产品线及运营模式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鉴于此，公司进行了本次投资。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海微令总资产250.39万元，净资产241.39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0.55万元，净利润-109.61万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郑州正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为实现公司软、硬件核心模块的集成与融合，节约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运作效率，更有效地统筹资金及人力资源，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决定清算并注销正普软件。2014 年 9 月，公司收到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注销登记核准通知书，正普软件完成清算注销程序。	注销法人并入母公司	正普软件注销后，虽然对本公司合并报表的范围有所改变，但其资产、资源全部转入了本公司，对本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都无大的影响。
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意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00 万元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对其投资，持股比例 25%，其中注册资本为 17 万元人民币，剩余 283 万元计入上海微令资本公积。上海微令主要从事高校社区的移动互联网业务，主要产品线为“校园司令”，其主要服务的内容为，校园资讯、校内活动、校园论坛，是在每一个学校成立本地化运营团队，通过校园资讯整合推送、校园活动的线上互动宣传和线下组织执行、以及校园社区论坛的运营平台。上海微令的产品线及运营模式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鉴于此，公司进行了本次投资。	对外投资	报告期内，上海微令实现净利润-109.61 万元，影响母公司净利润-27.40 万元。

(7)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校园一卡通的建设范围越来越广，本科院校逐步普及，高职（专科）院校及中小学校也开始推广

经过多年推广和应用，校园一卡通在重点本科院校已经较为普及，但由于办学规模、建设资金等方面的限制，部分一般本科院校和大量的高职（专科）院校还有大量的一卡通建设需求。随着校园数字化进程的不断提速，“一卡在手，走遍校园，一卡通用，一卡多用”的校园一卡通系统已逐步向各类学校推广和普及，校园一卡通的建设范围越来越广，在部分经济发达地区的中小学校（包括高中、中等职业教育、初中及普通小学等），以小额消费、门禁、考勤、校车管理等功能为主的校园一卡通系统也已开始逐步推广。

根据《中国统计年鉴》（2014年），截至2013年，我国本科院校有1,170家，高职（专科）院校有1,321家，高中、中等职业教育、初中合计达78,418家，普通小学数量则达213,529家，从建设广度来看，校园一卡通的未来市场潜力巨大。

2、校园一卡通的功能日益丰富，应用深度不断提高，基于校园一卡通的大数据分析也逐渐兴起

近年来，校园一卡通的应用日益成熟，功能不断拓展和丰富，目前已涵盖了从学生入学至毕业离校的学习、生活的各个方面，包括餐饮收费、学校班车、上机收费、医院收费、购物消费、费用缴纳等消费管理，以及注册报到、门禁、考勤、签到、图书借阅、寄存柜、考试管理、补助发放、银校圈存转账、无障碍通道、停车场应用、浴室水控、开水管理、水电购买、离校等身份识别和管理功能。

随着智能一卡通的技术不断升级和应用功能不断优化，在人机交互、业务流程等方面也更加智能化、人性化，更加贴合学校和学生的实际需求，如大量业务的自助服务模式被推广应用，学生可借助自助发卡机、自助补卡机、自助充值机、圈存机、自助打印机、自助洗衣机等自助终端，实现自助发卡、补卡、挂失、充值、圈存、银校转账、自助成绩单打印、自助打印复印、自助洗衣等功能，打破了校园管理长期大量依赖人工的操作方式，降低了校园服务的成本，也极大的提高了学生使用的便捷性。在系统运维方面，早期校园一卡通系统在设计时大多对系统管理和运维的重视程度不足，缺乏监控和智能报警机制，随着发卡量不断增加、应用系统不断拓展、存储数据不断累积，系统的运营维护和管理难度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学校开始加大系统运营维护的投入，部分学校还新增了校园一卡通监控系统、设备管理系统等应用系统，对校园一卡通相关的硬件终端、软件系统进行集中管理、统一监控、智能报警和及时维护。

此外，随着大数据时代的到来，基于校园一卡通的大数据应用也逐渐兴起。校园一卡通数据具有样本量大、真实、可信度高等特点，将校园一卡通各个应用子系统的业务信息数据进行整合集成，并进行深入的数据分析和挖掘，能够帮助学校更好的掌握学生就餐、消费、图书借阅、上课、上机、出入宿舍等生活和学习的活动轨迹和规律，为后勤、教务、图书馆、食堂、校园商户的管理和决策提供极具参考价值的数

据支撑。如通过对学生日常刷卡消费数据进行分析，能真实了解学生的消费水平和消费习惯，从而帮助学校确定国家困难补贴对象和补贴力度，并可更加科学的规划食堂、小卖部等相关后勤服务部门的人员配备和营业时间；对门禁而言，学校可以实时查看各个门禁设备的状态，并对出入信息进行详细的统计，可以帮助图书馆、教学楼更好的制定开放时间，并指导学生错峰使用相关资源。现有校园一卡通系统在设计时大多偏重于多系统、多卡片的整合与应用，存在数据分散流失、整合分析能力不足等问题。目前，基于校园一卡通的数据分析和挖掘还处于大规模推广的初级阶段，持卡人行为分析系统、决策支持系统的应用范围还较为局限，数据挖掘深度也有待提高。未来，基于校园一卡通系统的大数据应用前景广阔。

从应用深度看，校园一卡通的功能日益丰富，应用深度不断提高，系统升级改造和功能扩充的需求旺盛，建设规模越来越大。

3、校园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校园一卡通的基础平台作用凸显，现有系统的升级改造需求旺盛

随着校园信息化应用层次的不断深入和建设水平的持续提升，学校对建设完整统一、技术先进、覆盖全面、应用深入、高效稳定、安全可靠的数字化校园的需求日益迫切，以校园一卡通为基础载体，将教务信息系统、财务系统、图书管理系统、医疗系统、机房管理和网络计费系统、车辆道闸控制系统、大型设备管理系统等校园第三方应用系统与校园一卡通系统进行对接和整合，建立校级统一信息系统，消除信息孤岛和业务孤岛，将极大的提高学校的管理和决策效率。因此，作为校园信息化的重要基础平台，校园一卡通系统需要融入整个智慧型校园的建设中，使其在总体规划下更好的支撑校园内各种信息化应用，从而提升校园的整体信息化服务水平。

由于部分学校的校园一卡通系统建设较早，系统的扩展性能较差，且缺乏统一规划、统一认证，导致部分系统无法与校园一卡通系统进行对接和整合，形成了信息孤岛和业务孤岛，给学生的生活、学习及学校的教学和日常管理带来极大的不便。随着校园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以及学校的管理日益精细，校园一卡通的基础平台作用凸显，系统的升级改造需求也趋于旺盛。同时，因终端硬件磨损、软件系统升级等原因，校园一卡通系统也存在着5-8年左右的升级换代期，这将为智能一卡通行业带来持续的市场需求。

4、智能一卡通由M1卡系统向CPU卡系统的技术升级不断加速，金融IC卡被大规模推广应用

早期，图书借阅卡、医疗卡、就餐卡等大规模采用的卡片大多采用光电卡或磁卡，卡片设计简单、信息容量较小且功能单一。随着信息化技术的发展、校园网基础设施的逐步完善，信息传媒介质也从光电卡、磁卡逐步升级到M1卡、CPU卡和手机卡等集成电路卡。

根据信息交互的方式，集成电路卡（又称IC卡）可以分为接触式、非接触式及双界面卡。智能一卡通主要以“非接触式IC卡”作为信息载体，M1卡、非接触式CPU卡以及集合了RFID功能的RF-S(U)IM、S(U)IM-PASS等手机卡均属于非接触式IC卡的范畴。非接触式IC卡采用的无线射频近场通讯技术（RFID）

成功地解决了非接触通讯中的无源（卡中无电源）难题，具有耐腐蚀、防水防潮，抗干扰及多方向识别等良好的物理性能，并具有逻辑加密性强、安全性能高等突出特点，现已成为智能一卡通系统的最佳载体，被广泛应用于校园一卡通、企事业一卡通、城市一卡通以及居民第二代身份证等领域。

在城市领域，采用CPU卡技术的金融IC卡被大规模推广应用，极大的促进了智能一卡通在城市领域的应用。金融IC卡是由商业银行（信用社）或支付机构发行的具有消费信用、转账结算、现金存取等全部或部分功能，也可以具有其他商业服务和社会管理功能的金融工具，是为替代安全性相对较差的磁条卡而推出的卡片，其集社保、交通、医疗、教育、通讯、购物、娱乐、水电煤缴费等行业应用于一体，可实现“一卡多用”。自2011年3月人民银行启动金融IC卡应用推广以来，我国金融IC卡的推广取得了显著成绩，根据中国银联2014年10月的数据，银联IC卡的发卡量已突破10亿张，在公共交通、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文化教育、城市管理、生活服务、企业服务等领域的应用也已经实现突破。金融IC卡的大规模推广应用和普及，将极大的推动智慧城市及城市一卡通系统的建设，而部分学校基于校园卡与城市公共服务对接的考虑，也开始要求校园一卡通采用金融IC卡的相关技术和标准，这都将为智能一卡通行业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

5、NFC移动支付逐渐兴起，为校园一卡通行业带来了新的增长动力

近年来，随着智能手机不断普及，我国手机支付产业获得较快发展。手机支付是以手机作为支付终端，基于无线通信网络与后台服务器之间的远程信息交互（即远程支付），或基于手机与受理终端的近场信息交互发起支付指令（即近场支付），实现货币资金转移的支付方式，其中近场支付中NFC技术由于其安全性高、能耗低、传输速度快等优势成为主流的技术方案。NFC近场支付主要利用RFID技术，使手机和自动售货机、POS终端、汽车停放收费表等终端设备之间实现本地化通讯，是智能一卡通行业RFID和智能卡技术在手机载体上应用的典型业务。NFC手机能够满足智能一卡通应用的多数功能和场景，如面向个人用户，能够满足综合交通、公共缴费以及商户小额消费现场便利支付需求，而将其应用到学校、企事业行业中，则可很好的实现校园、企事业一卡通的餐饮、门禁、考勤、停车收费等全部的功能。

随着近场支付相关技术标准逐渐统一、受理环境不断改善、政策环境逐渐成熟，在国家政策和三大运营商的大力推动下，凭借安全性、应用场景、便捷性等方面的优势，我国NFC近场支付产业进入发展的黄金时期，为智能一卡通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此外，2010年、2011年在三大运营的主导下大规模建设实施的NFC手机一卡通系统，也随着技术标准逐渐统一，且因终端硬件磨损、软件系统升级等原因而进入5-8年的升级换代期，而为智能一卡通行业带来了大量的市场需求。

拥有相当规模的高素质群体、新技术接受能力强、手机普及率和使用频率较高的校园是各大运营商NFC手机一卡通业务争相推广的重点客户，NFC手机一卡通成为校园一卡通的重要补充和升级，学生可以使用NFC手机进行刷手机消费、刷手机开门、刷手机打开水、刷手机出入图书馆、刷手机乘坐校园巴士等，

还可以通过手机一卡通的“空中圈存”功能,实时将资金充入电子消费钱包中,校园一卡通的主要功能(除浴室水控等相对恶劣的应用环境外)均可以用手机载体来完成,真正实现“一机(卡)在手,走遍校园”。从手机一卡通产业链价值的分布来看,研究资料显示约70%的市场价值由解决方案提供商、系统集成商、服务提供商、中间件及应用商取得(资料来源:《物联网产业链及市场分析》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肖剑 2010年11月),这将为智能一卡通行业带来新的增长动力。

6、移动互联网在校园信息化领域的渗透逐步加深,融合了校园一卡通应用的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始涌现

随着我国移动互联网用户规模快速增长、智能移动终端迅速普及,以及3G/4G通信技术快速发展并大规模应用,移动互联网产业蓬勃发展,在校园领域也衍生了丰富多样的移动应用,如空中课堂、校园资讯、校园电台、校园社交、社团管理、校园一卡通、迎新导航、校园周边商户订餐、校园讲座、校车查询、课程表查询、求职招聘、空闲教室查询、成绩查询等专门针对大学生的移动互联网应用和服务层出不穷,如迎校园新导航功能结合地图、定位、导航等移动互联网相关技术实现了随时随地校园内手机导航,学校将教学楼、图书馆、校医院、银行等校园建筑信息录入地图,新生入学时点击校园地图APP中标识的地点,就可以查看该建筑的名称、具体地址、简介、图片等相关信息,并显示路线导航图,使新生可以快速熟悉校园。

在校园领域,由于高校在校学生的智能手机普及率高,对新鲜事物的接受程度强,通过移动互联网获取各种信息和服务已经成为在校学生日常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移动互联网在校园信息化领域的渗透逐步加深,校园移动互联网业务的巨大潜力凸显。如公司推出了“玩校”APP,其与校园一卡通系统无缝对接,可实现一卡通消费记录查询、余额查询、自助挂失、自助充值、水电费缴纳、四六级考试缴费等功能,并以此为切入点,向校园学习生活的各个方面延伸,成为一款集学习、生活、交友、娱乐、消费、求职等功能于一体的“校园移动互联网门户”。

(二) 公司面临的市场格局和机遇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我国智能一卡通行业起步于20世纪90年代,经过20多年的快速发展,行业内积累了大量的中小企业,市场发展较为成熟,在门禁、考勤、餐卡、公交卡等传统一卡通业务领域,市场参与主体众多,竞争较为激烈,但其产品和业务大都较为单一,能够提供智能一卡通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企业相对较少,尤其是在技术含量和智能化程度相对较高的手机一卡通、城市金融IC卡平台等领域,具备相应研发设计能力和整体解决方案定制能力的企业更少,市场竞争也相对缓和。随着我国信息化的应用层次不断深入和建设水平持续提升,尤其是随着移动互联网、NFC移动支付、物联网、大数据分析等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并在智能一卡通

通行业的渗透逐步加深，具备较强整体解决方案定制能力的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优势将更加突出。

从细分领域来看，在智能一卡通起步最早、发展最快、应用最成熟的校园一卡通领域，多年的市场竞争淘汰了大多数中小一卡通厂商，行业竞争格局趋于稳定，以新中新、新开普、迪科远望、广东智慧、浙江正元、沈阳宝石、上海树维、南开太阳等为代表的少数厂商占据了主要市场份额，其中新中新、新开普在全国市场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而迪科远望、浙江正元、上海树维等厂商则分别在北京、浙江、上海等区域市场建立了一定的领先优势。在企事业和城市等应用领域，智能一卡通行业呈现出市场空间巨大、发展快速、参与者众多和竞争较为充分等特点，市场参与者既包括专业一卡通厂商，也包括门禁、考勤等单一系统供应商、大型软件开发企业以及部分系统集成商等。

在城市一卡通领域，其涉及面广，持卡群体广泛，项目投资金额较大，可应用于公共交通（公交、出租、地铁等）、公用事业（医疗、社保、水电缴费等）、商户小额消费（超市、商场等）等众多公共领域。目前在大中型城市一卡通项目建设中一般采用软硬件分别招标的模式，而在小型城市一般采用项目整体招标方式。该领域的市场参与者以规模企业为主，其中既包括部分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也包括大型软件企业、POS机等终端机具制造商、IC卡芯片制造商、智能卡制造商、系统集成商等众多企业。此外，很多大中型城市均在当地政府的主导下成立了城市一卡通公司，专门负责城市一卡通项目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公司机遇

（1）移动互联网产业迅速发展，与智能一卡通行业的融合带来了新的盈利空间

近年来，我国移动互联网用户规模快速增长，智能移动终端迅速普及，随着3G/4G通信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大规模应用，移动互联网产业的商业环境不断成熟，传统互联网公司加速移动端布局，新兴创业公司则专注于拓展各种细分领域，并开始探索商业化道路，移动互联网产业链不断丰富和完善，对社会生活服务各领域的渗透不断加大，移动增值服务、移动购物、移动营销、移动搜索、移动游戏等移动互联网的商业形态快速发展，移动互联网产业呈现爆发式增长。

随着互联网用户从PC端逐渐向移动端转移，作为用户接入移动互联网并借以获取内容和服务的第一站，移动互联网入口成为行业竞争的焦点，所谓“得入口者得天下”，掌握了移动互联网入口就意味着可能通过高黏度的内容和服务将产品优势转化为用户规模优势和流量优势，并带来源源不断的数据、信息、业务和收入。随着各大互联网巨头通过战略投资、并购等手段抢夺入口资源，打造各自的生态圈，移动互联网行业的竞争格局逐渐明晰，拥有数量庞大、需求鲜明、粘性极高的特定潜在用户，并有望成为垂直领域精准入口的移动APP的价值凸显。

智能一卡通行业企业拥有大量的高校客户资源和庞大的校园卡持卡人用户群体，而高校在校学生的智

能手机普及率高，对新鲜事物的接受程度强，如成功将大量的线下持卡人用户转化为校园APP线上用户，则该校园APP有望成为精准的校园移动互联网入口，用户群体的巨大商业价值可更加充分的挖掘，一卡通企业的盈利空间将大幅增加，而随着高校学生熟悉并对校园APP产生依赖，在其毕业离校后，又将会把上述使用习惯带入企事业、城市等领域，进一步拓宽了一卡通企业的市场空间。

（2）NFC近场支付产业进入快速发展的黄金时期

根据央行季度支付体系运行情况报告，2013年以来，我国移动支付业务呈现爆发式增长态势，2014年3季度移动支付金额达6.16万亿元，同比增长112.7%，增速远高于电子支付（包括网上支付、电话支付和移动支付）整体31.92%的增速，但其在电子支付中的占比仍相对较小，从业务数量来看，移动支付占电子支付业务笔数的比重仅为15%，随着移动网民数量的大幅增长，以及移动互联网产业的迅速发展，移动支付仍有广阔的发展空间。近年来，虽然三大运营商积极推动近场支付产业的发展，但受制于技术标准不统一、硬件设施不健全等限制，我国近场支付产业发展仍相对缓慢，近场支付在移动支付中的占比还相对较低，随着近场支付相关技术标准逐渐统一、受理环境不断改善、政策环境逐渐成熟，凭借安全性、应用场景、便捷性等方面的优势，近场支付在移动支付中的占比有望大幅提升。在技术标准方面，2012年11月，央行发布了中国金融移动支付系列技术标准，我国近场支付标准正式确立；在硬件方面，NFC近场支付的大规模应用离不开支持NFC的POS终端和智能手机的普及，根据中国银联的数据，截至2014年末，全国“闪付”POS终端（支持金融IC卡和NFC）的数量已达近400万台，并已基本覆盖了公交、地铁、出租、停车、高铁、超市、百货、快餐、菜场等生活服务区域；在NFC手机方面，目前，主流手机厂商大都已经推出了具备NFC功能的智能手机，苹果公司也在2014年推出的iPhone 6系列手机中首次推出了以NFC为基础的Apple Pay，NFC手机的出货量快速增长，支持NFC的POS终端和智能手机的大规模应用使得终端设备对NFC支付的制约逐步消失。此外，在政策环境方面，2014年3月，央行下发《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手机支付业务发展的指导意见》，也提出大力鼓励商业银行拓展NFC手机近场支付应用，我国NFC移动支付产业进入发展的黄金时期。

NFC近场支付主要利用RFID技术，是智能一卡通行业RFID和智能卡技术在手机载体上应用的典型业务，我国NFC移动支付产业的高速发展将为解决方案提供商、系统集成商、服务提供商、中间件及应用商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智能一卡通行业也将因此而受益。

（3）我国教育信息化和校园信息化进程稳步推进

随着计算机、网络及信息技术不断发展，我国信息化水平整体大幅提升，而在国家一系列重大工程和政策措施的引导下，我国教育信息化水平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国务院、教育部在2010年7月发布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强调加快教育信息化进程，提出把教育信息化纳入

国家信息化发展整体战略，加快教育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优质教育资源开发与应用，构建国家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并要求加快终端设施普及，推进数字化校园建设。教育部也于2012年3月专门出台了《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着力推进我国的教育信息化进程。

（4）物联网应用发展进入实质性推进阶段

物联网将所有的物品通过短距离射频识别（RFID）等信息传感设备与互联网连接起来，实现局域范围内的物品“智能化识别和管理”。经过几年的发展，我国物联网产业在技术研发、标准研制、产业培育和行业应用等方面已具备一定基础，物联网的理念和相关技术产品也已经广泛渗透到社会经济民生的各个领域，并形成了涵盖以感知端设备和网络设备为代表的物联网制造业，以及以网络服务、软件与集成服务、应用服务为代表的物联网服务业等相对完善的物联网产业体系，物联网产业规模持续高速增长。在移动互联网高速发展的推动下，物联网开始融入移动互联网元素，并呈现出巨大的市场潜力和创新空间，物联网借鉴移动互联网的技术、模式和渠道，开始从行业领域向民生领域渗透，智慧城市、智慧校园、智慧医疗、智能交通等结合了物联网应用的APP不断涌现，如智慧城市开放城市管理的相关数据和能力，可通过智能手机向用户提供公共缴费、气象预警、交通引导等便民服务。

智能一卡通在智慧城市（包括综合交通、商户小额消费、城市管理、智慧建筑等）、智慧校园以及智慧工业（电力、制造等）等物联网的细分领域有广泛的应用，随着物联网的应用发展进入实质性推进阶段，以及物联网与移动互联网、大数据分析等其他信息技术不断融合渗透，智能一卡通的建设范围和应用深度将不断提升，这将为智能一卡通行业带来巨大的发展空间。

（三）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分析

1、资金和高端人才缺乏，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也有所欠缺

智能一卡通行业是典型的“哑铃型”经营模式，企业的经营大都偏重于研发和销售，此两个环节需要持续投资，而智能一卡通行业大部分企业自身没有强大的资金实力，这成为了创新型企业规模化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同时，智能一卡通行业是新兴行业，涉及多种技术的综合运用，不仅需要对信息化领域相关技术及软件开发十分精通，又因行业定制性强而需要深入理解不同客户的业务流程、管理模式、需求特点，但目前智能一卡通行业急需的高端人才极为缺乏，严重制约了企业研发实力的提升。此外，行业应用性基础研究长期难以有效、系统地开展，企业科研基础的薄弱、投入研发经费的不足、高级人才的匮乏，均制约了企业的自主研发、自主创新能力的提升。

随着移动互联网、物联网、NFC移动支付、大数据分析等新兴信息技术与智能一卡通行业的融合日益紧密，对企业综合研发实力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资金、高端人才的缺乏，以及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的欠缺均将对行业的长期快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缺乏移动互联网运营经验

当前，移动互联网产业蓬勃发展，成功的产品和服务模式不断向其它产业领域延伸渗透，智能一卡通行业也开始融入移动互联网元素，市场活力和盈利模式更加丰富，呈现出巨大的市场潜力。传统智能一卡通企业主要向学校、企业等客户提供智能一卡通系统及相关软硬件产品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和售后服务，缺乏直接面向大众消费者的自有系统/平台的推广和运营经验，技术、渠道和商业模式与移动互联网行业也相差较大，智能一卡通企业移动互联网运营经验和成熟盈利模式的缺乏将对智能一卡通行业与移动互联网的深度融合，以及借助移动互联网进一步拓展行业发展空间造成不利影响。

（四）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及2015年经营计划

1、整体发展战略

2015年，公司将实现由线下解决方案供应商向移动互联网服务商转型，同时坚持“规模化个性化定制”的经营模式，并采取“差异化竞争战略”和“成本领先竞争战略”。公司将通过自身产品技术升级及一系列资本运作，不断增加校园客户数量及持卡人用户数量，紧抓NFC移动支付、移动互联网两大业务布局，把线下用户转化为线上客户，通过功能多样化的APP，提供优质便捷的移动互联网服务。紧抓智慧城市建设金融IC卡大规模推广的行业发展机遇，完善产品结构，优化市场布局，继续保持与三大运营商和银行的紧密合作关系，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技术、新应用，大力拓展企事业和城市市场。同时，积极引进高端人才，加大科技投入与合作，增强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引入先进的生产管理模式，提高生产效率，加强质量管控，深化绩效考评体系，提升员工岗位价值，以支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2、2015年经营目标

2015年度，公司将将继续积极拓展原有细分市场，内部将继续加强新产品的研发，合理控制费用，提升业务管理水平，公司力争全年实现销售收入3.6-4.3亿元。由于公司要实现向移动互联网服务商的业务转型，需增加移动互联网业务投入，因此即使线下业务利润较好增长，公司净利润实现同比例增长也具有不确定性。

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15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3、2015年经营计划

（1）创新业务模式

紧跟移动互联网发展趋势，大力扩大校园客户规模和持卡人数量规模，把线下用户转化为线上客户；紧跟NFC移动支付发展契机，并结合电信运营商加以规模推广；紧跟智慧城市发展、金融IC卡多行业应用契机，发展大型智慧社区项目，大力拓展城市公共交通，公共服务缴费等方面业务。

（2）横向市场开发与纵向产业链扩张

在产业整合化发展趋势下，产业的竞争已经由单个产品竞争转变为基于产业链的竞争。为促进产业链整合，优化企业发展环境，公司不仅要加强在产业技术研发、产业化、市场培育、标准制定和人才培养等关键环节的投入，在国内外对下游及同行企业适时展开合资、合作和兼并重组，拓展产业链，实现优势互补，扩大企业规模。同时应积极与电信运营商、银行、银联及互联网企业等拥有客户资源和服务渠道的企业合作，拓展NFC移动支付、O2O模式的商业应用等。与此同时，差异化的营销策略需差异化的服务与之相配合。未来，公司将继续按客户需求开发特定产品，推行“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式的服务，提高售后服务质量，多措并举建立稳定的客户资源网络，进而提升盈利能力和利润空间。

（3）技术进步与研发创新

2015年，公司将继续完善研发机制，而且在发展核心主营业务基础上，加大针对移动互联业务与产品和其他创新性业务的投入力度；同时，公司还将密切关注行业技术发展前沿，以具有生命力的新产品为基础，不断开发适合社会需求的先进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在未来将不断通过引进高端人才，打造一流的研发团队，实现快速技术进步及产品创新。

在实际研发工作中，公司将合理筛选研发项目，保证核心竞争力的延续，同时，全程控制项目管理，保证研发项目按计划完成；加速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高技术含量且具有一定前瞻性的系列化产品，力保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扩大市场份额；通过各项现代化研发管理模式及信息化管理工具，打造更加适合公司发展的产品创新体系，更加可靠的质量管理体系，提升产品品质和可靠性；积极推动新业务的快速成长，使其为公司未来提供稳定增长的现金流，从而支持企业的持续增长。

（4）打造团结高效的人力资源团队，继续深化绩效管理体系建设

公司属于知识密集型、智力密集型行业，高端人才储备不足将制约着企业的进一步发展，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以及互联网、电子信息技术、软件技术等领域的不断进步，对软硬件高级技术人员、营销人员和管理人员具有较大的需求。2015年，公司将继续加大高端人员的引进力度，建立起一个高效的人力资源团队。同时公司将通过绩效管理体系的持续改进，在财务、客户、内部业务流程、学习与成长四个层面深化实施战略管理，逐级推进绩效指标规划，逐级分解关键工作目标，为员工指出正确的工作方向，通过绩效指标的深入推进，公司将更加细致地去实施自己的战略目标，真正达到低成本、高竞争力、高回报率的目标。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公司于2014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自2014年7月1日起，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会计准则，实施新的会计政策。

(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通知》（财会[2014]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7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的通知》（财会[2014]8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通知》（财会[2014]10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5、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的通知》（财会[2014]11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6、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调整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9月30日
将在“长期股权投资——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44,983.34	1,444,983.34
	长期股权投资	-1,444,983.34	-1,444,983.34
将在“长期股权投资——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3,000,0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2013年度及2014年第三季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对合并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7、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通知》（财会[2014]1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8、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自身的财务结构、盈利能力和未来的投资、融资发展规划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文件精神，公司已于2014年2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关于修改〈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完善。完善后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内容，利润分配的形式，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各期现金分红最低金额或比例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已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修改利润分配政策。

最新修订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将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股利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对于公司当年的利润分配计划，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

公司董事会未做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年度现金利润分配比例不足10%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公司留存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该等年度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须经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该等年度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为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对于该等年度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

（三）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若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并且董事

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经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审核后，报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制定各期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和计划安排，以及调整规划或计划安排时，应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规定，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股东的意见；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研究论证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经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应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规定并须经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议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为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对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者变更事项，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制定分红回报规划应当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

本次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已经由2014年3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与本次决策提供了充分的便利。

(二) 报告期内公司分红派息执行情况

1、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696,036.3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6,895,407.84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母公司应当提取利润的10%，即2,689,540.78元作为法定公积金。截至2013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37,036,659.86元，资本公积余额为259,989,044.44元。

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为使公司股本规模和经营规模相匹配，使公司的价值能够更加公允、客观的体现，同时能为投资者提供更多的保障，从长远角度回报投资者，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公司2014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拟定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8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42,720,000股。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实际开展业务和未来发展的需要，没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有利于公司的价值更加公允、客观地体现，同时能为投资者提供更多的保障，从长远角度回报投资者，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2014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与本次决策提供了充分的便利。2014年5月1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截至2014年5月19日，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并在规定时间内实施了权益分派。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实际开展业务和未来发展的需要，没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有利于公司的价值更加公允、客观地体现，同时能为投资者提供更多的保障，从长远角度回报投资者，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公司在召开修订利润分配政策及审议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时，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与本次决策提供了充分的便利。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其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护。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42,72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4,272,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66,286,905.7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7,756,702.33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2,411,384.37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母公司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即 4,241,138.44 元作为法定公积金。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66,286,905.79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206,469,044.44 元。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为使公司股本规模和经营规模相匹配，使公司的价值能够更加公允、客观的体现，同时能为投资者提供更多的保障，从长远角度回报投资者，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201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2,7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142,7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85,440,000 股。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一）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2,133,555.90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40,375,395.06元。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母公司应当提取利润的10%，即4,037,539.51元作为法定公积金。截止2012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21,750,792.80元，资本公积余额为259,989,044.44元。

考虑到公司业务持续发展，且经营现金流同步增长，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2013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定以2012年末总股本8,9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1元现金（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12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没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2013年4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截至2013年5月22日，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二）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696,036.3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6,895,407.84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母公司应当提取利润的10%，即2,689,540.78元作为法定公积金。截至2013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37,036,659.86元，资本公积余额为259,989,044.44元。

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为使公司股本规模和经营规模相匹配，使公司的价值能够更加公允、客观的体现，同时能为投资者提供更多的保障，从长远角度回报投资者，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公司2014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拟定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8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42,720,000股。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实际开展业务和未来发展的需要，没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有利于公司的价值更加公允、客观地体现，同时能为投资者提供更多的保障，从长远角度回报投资者，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2014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与本次决策提供了充分的便利。2014年5月1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截至2014年5月19日，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三）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756,702.33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42,411,384.37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母公司应当提取利润的10%，即4,241,138.44元作为法定公积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66,286,905.79元，资本公积余额为206,469,044.44元。

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为使公司股本规模和经营规模相匹配，使公司的价值能够更加公允、客观的体现，同时能为投资者提供更多的保障，从长远角度回报投资者，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2014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2,7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142,7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85,440,000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预案，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14,272,000.00	37,756,702.33	37.80%
2013 年	8,920,000.00	24,696,036.39	36.12%
2012 年	8,920,000.00	42,133,555.90	21.17%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以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信息管理及证券事务制度。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定期报告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证券事务部都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向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提供《禁止内幕交易告知书》，组织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并签署《内幕信息知情人保密协议》。经公司证券事务部核实无误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在向深交所和河南证监局报送定期报告相关资料的同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2、投资者调研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公司均尽量避免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努力做好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在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时，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履行相关的信息保密工作程序。在投资者进行调研前，先对调研人员的个人信息进行备案，同时要求签署投资者（机构）调研登记表与保密承诺书，并承诺在对外出具报告前需经公司认可。在调研过程中，证券事务部人员认真做好相关会议记录并形成书面文件，要求调研人员与被调研人员查阅后共同签署，并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向深交所报备。

3、其他重大事件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其他重大事项（如对外投资等）未披露前，公司均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向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提供《禁止内幕交易告知书》，组织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并签署《内幕信息知情人保密协议》，以保证信息处于可控范围。

4、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及重大事项在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的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管理，规范外部信息报送管理事务，杜绝泄露内幕信息、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制定了《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公司依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外报送信息前，经办人员填写对《外信息报送审批表》，经逐级批准后方可对外报送。公司将对外报送的未公开信息作为内幕信息，并向信息使用人出具书面《保密提示函》提示报送的外部单位及相关人员认真履行《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保密义务和禁止内幕交易的义务，并要求接收方签署《回函》。经办人将《保密提示函》和《回函》复印件留本部门备查，原件交由公司证券事务部存档。除上述要求外，公司对外报送未公开重大信息时，首先进行备案登记，并要求接收方签署《保密承诺函》。

（三）报告期内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以及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2月12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2013年整体财务情况;公司在移动支付业务领域的业务情况;公司金融IC卡应用的推广情况;公司一卡通系统在校园领域的发展情况以及未来的拓展思路
2014年02月13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2013年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移动支付标准的确定是否会对公司一卡通业务造成影响,公司有没有积极调整业务模式;公司在校园一卡通业务领域业务未来的发展思路及方向;
2014年02月24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的战略规划及校园一卡通的市场情况
2014年05月28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景元天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东莞天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校园一卡通的市场情况;公司在移动支付业务领域的业务情况;在移动互联网时代,公司能做的有哪些;2014年公司整体的业务规划
2014年06月12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IDG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在NFC移动支付业务领域的业务情况;公司的移动互联网业务的开展情况;公司对投资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情况;福建新开普子公司业务是否和母公司业务一致;公司校园一卡通业务的拓展思路
2014年06月13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玖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校园一卡通的市场情况;公司毛利率一直未见明显减少原因;公司在NFC移动支付业务及移动互联网业务领域的发展情况
2014年06月18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在NFC移动支付业务领域的发展情况;公司在移动互联网业务领域的发展思路;一卡通系统在校园领域的发展历程及公司校园一卡通的市场发展开拓情况;公司2014年的主要发展思

					路及规划
2014年09月02日	北京邮电大学科技大厦第五会议室	其他	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基金;北京君合泰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龙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勤益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鼎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鼎萨投资有限公司;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民生证券;长江证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NFC 产品线介绍;玩校产品介绍
2014年09月15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对投资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情况;公司在 NFC 移动支付业务领域的发展情况;公司在移动互联网业务领域的发展思路及“玩校”产品的推广运营情况
2014年11月1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业森资本	公司在移动互联网业务发展情况及“玩校”产品的推广运营情况;公司在 NFC 移动支付业务发展情况;公司三至五年的主要发展思路及规划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盛世远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凯里通卡公司（第一被告）及四川泽祥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第二被告，凯里通卡公司控股股东）、新开普（第三被告，凯里通卡公司股东）起诉至贵州省凯里市人民法院，要求第一被告支付原告设计布展施工费用及违约金暂共计 214.88 万元；要求被告二、被告三在未出资的 500 万元范围内对上述全部款项承担连带补充赔偿责任等						2015 年 01 月 28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1-28/1200584141.PDF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同意将位于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翠竹街6号863国家软件基地10号楼房产整体向郑州罗曼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出租，并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止共计15年。双方约定自2015年1月1日起，年租金为339万元/年；第5个租赁年度内（2019年7月1日）开始租金在第一年的基础上递增5%，

为355.95万元/年，之后五年不变；第10个租赁年度（2024年7月1日）开始的最后租赁期内，年租金在上年度租金的基础上递增，比例为5%—10%，具体金额由双方根据营利情况、市场租金变化情况，友好协商。

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对目前郑州高新技术产开发区迎春街18号1号楼临金梭路1-2层（金梭路西、迎春街北），共计建筑面积1,117.7平方米房屋对外出租。董事会经审议授权总经理负责后续出租事宜。2015年1月30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将前述房屋共计1,100平方租赁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租赁期为2015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租金价格：第1年至第5年，每年租金总额126.72万元，第6年至第8年，每年租金总额130.52万元，第9年至第10年，每年租金总额134.43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所有募集资金将存放于专户管理，并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对于尚没有具体使用项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本公司最晚于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该部分资金的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公司实际使用该部分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2011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杨维国及其一致行动人尚卫国、付秋生、赵利宾、华梦阳、傅常顺、刘恩臣、郎金文、杜建平、葛晓阁等 10 名自然人股东。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0 年 12 月 17 日	2011 年 7 月 29 日-2014 年 7 月 29 日。	2014 年 7 月 29 日该承诺履行完毕，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杨维国、尚卫国、付秋生、赵利宾、华梦阳、刘恩臣、王葆玲等 7 名自然人股东。	严格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2010 年 12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

		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杨维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未控制任何与新开普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新开普相同或类似的产品或业务；本人与新开普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人保证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将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经营与新开普生产、经营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任何与新开普业务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任何活动，以避免对新开普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本人承诺不会利用新开普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新开普及新开普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保证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若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出现与新开普业务有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新开普可以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关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竞争业务集中到新开普经营。5、本人保证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若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在出售或转让与新开普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业务或权益时，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新开普优先购买的权利。6、如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将承担因此给新开普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2010年12月17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杨维国、尚卫国、赵利宾、华梦阳、郎金文、杜建平、傅常顺、葛晓阁和刘恩臣等 9 名 2002 年 4 月郑州新开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增资股东。	2002 年 4 月，郑州新开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51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但该次增资并未及时到位，而是于 2002 年 10 月前陆续到位。为此，杨维国、尚卫国、赵利宾、华梦阳、郎金文、杜建平、傅常顺、葛晓阁和刘恩臣等 9 名增资股东于 2010 年 11 月 15 日共同作出书面承诺："（1）有限公司 2002 年 4 月增资时，增资股东用于出资的资金和实物资产均系增资股东自筹资金或自有实物资产，前述资金和实物资产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不存在被有关部门收缴、追索等法律风险；如因前述资金和实物资产来源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杨维	2010年11月15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国、尚卫国、赵利宾、华梦阳、郎金文、杜建平、傅常顺、葛晓阁和刘恩臣等 9 人承担。(2) 各增资股东对前述有限公司 2002 年 4 月增资时其他增资股东的出资方式和出资金额均无任何争议, 也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3) 若因前述有限公司 2002 年 4 月增资时股东出资没有及时全额到位的问题, 致使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遭受任何处罚, 杨维国、尚卫国、赵利宾、华梦阳、郎金文、杜建平、傅常顺、葛晓阁和刘恩臣等 9 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费用支出、经济赔偿或其他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杨维国	若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 或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需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 本人将足额补偿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 且在承担后不向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追偿, 确保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1 年 03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 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傅常顺、杜建平等 2 名自然人股东	严格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所持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离职后六个月内, 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4 年 03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 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29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公司将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承诺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 12 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2013 年 11 月	2013 年 05 月 29 日	2013 年 5 月 29 日-2014 年 5 月 29 日。	2014 年 5 月 29 日, 该承诺履行完毕,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28 日,公司已将合计 2,0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已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由公司 2013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2013 年 11 月 12 日	2013 年 11 月 12 日-2014 年 11 月 12 日。	2014 年 11 月 12 日该承诺履行完毕,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7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终止了筹划中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当日复牌,并承诺自本次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4 年 01 月 07 日	2014 年 1 月 7 日-2014 年 7 月 7 日	2014 年 7 月 7 日,该承诺履行完毕,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金进、李洪勇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内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五、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郑州正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正普软件设立时，定位于从事与智能一卡通行业相关联的纯软件系统的研究与开发，以扩大公司业务范围、提高软件研发技术水平，并主要承担了数字化集成平台的研发工作。为实现公司软、硬件核心模块的集成与融合，节约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运作效率，更有效地统筹资金及人力资源，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决定清算并注销正普软件。正普软件注销后，虽然对本公司合并报表的范围有所改变，但其资产、资源全部转入了本公司，对本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都无大的影响。2014年9月，公司收到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注销登记核准通知书，正普软件完成清算注销程序，母公司实现投资收益3,883,275.99元，同时在报表合并时对正普软件自成立至2013年12月31日的收益进行还原。

关于上述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阅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相关文件。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网站链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08-17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3-08-17/62953976.PDF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郑州正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2013-08-17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3-08-17/62953986.PDF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3-09-04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3-09-04/63049217.PDF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055,000	61.72%			33,033,000	-30,632,000	2,401,000	57,456,000	40.26%
3、其他内资持股	55,055,000	61.72%			33,033,000	-30,632,000	2,401,000	57,456,000	40.26%
境内自然人持股	55,055,000	61.72%			33,033,000	-30,632,000	2,401,000	57,456,000	40.2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145,000	38.28%			20,487,000	30,632,000	51,119,000	85,264,000	59.74%
1、人民币普通股	34,145,000	38.28%			20,487,000	30,632,000	51,119,000	85,264,000	59.74%
三、股份总数	89,200,000	100.00%			53,520,000		53,520,000	142,72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与会股东同意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8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42,720,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与会股东同意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8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42,720,00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5月1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截至2014年5月19日，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2014年6月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4】第710997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5月19日，公司已将资本公积5,352.00万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为14,272.00万元。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4年5月份进行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共计增加股本5,352.00万股，使股份由上年期末8,920.00万股增加至14,272.00万股，从而摊薄了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本报告期调整后的每股收益为0.26元，上年同期调整后的每股收益为0.17元，如不实施转增股本方案，本报告期为0.42元，上年同期为0.28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杨维国	21,200,000	8,480,000	12,720,000	25,440,000	首发承诺高管锁定	2014年7月29日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尚卫国	4,371,000	1,748,400	2,622,600	5,245,200	首发承诺高管锁定	2014年7月29日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付秋生	4,209,000	1,683,600	2,525,400	5,050,800	首发承诺高管锁定	2014年7月29日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傅常顺	3,600,000	1,440,000	2,160,000	4,320,000	首发承诺高管锁定	2014年7月29日任职期间每年

						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葛晓阁	3,600,000	5,760,000	2,160,000	0	首发承诺高管锁定	2014 年 7 月 29 日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赵利宾	3,600,000	1,440,000	2,160,000	4,320,000	首发承诺高管锁定	2014 年 7 月 29 日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郎金文	3,600,000	5,760,000	2,160,000	0	首发承诺高管锁定	2014 年 7 月 29 日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杜建平	3,600,000	1,440,000	2,160,000	4,320,000	首发承诺高管锁定	2014 年 7 月 29 日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华梦阳	3,600,000	1,440,000	2,160,000	4,320,000	首发承诺高管锁定	2014 年 7 月 29 日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刘恩臣	3,600,000	1,440,000	2,160,000	4,320,000	首发承诺高管锁定	2014 年 7 月 29 日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王葆玲	75,000	0	45,000	120,000	高管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合计	55,055,000	30,632,000	33,033,000	57,456,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与会股东同意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8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42,720,000股。

截至2014年5月19日，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2014年6月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4】第710997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5月19日，公司已将资本公积5,352.00万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为14,272.00万元。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9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4,892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维国	境内自然人	23.77%	33,920,000		25,440,000	8,480,000	质押	5,337,000
尚卫国	境内自然人	4.90%	6,993,600		5,245,200	1,748,400	质押	270,000
付秋生	境内自然人	4.72%	6,734,400		5,050,800	1,683,600	质押	430,000
傅常顺	境内自然人	4.04%	5,760,000		4,320,000	1,440,000	质押	1,200,000
葛晓阁	境内自然人	4.04%	5,760,000		0	5,760,000		
赵利宾	境内自然人	4.04%	5,760,000		4,320,000	1,440,000	质押	4,000,000
杜建平	境内自然人	4.04%	5,760,000		4,320,000	1,440,000	质押	1,150,000
华梦阳	境内自然人	4.04%	5,760,000		4,320,000	1,440,000	质押	1,000,000
郎金文	境内自然人	3.83%	5,460,000		0	5,460,000		

刘恩臣	境内自然人	3.79%	5,410,000		4,320,000	1,090,000	质押	429,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 杨维国与尚卫国、付秋生、傅常顺、葛晓阁、赵利宾、郎金文、杜建平、华梦阳及刘恩臣等 9 名自然人股东于 2010 年 12 月 17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 系一致行动人。该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起 36 个月内均有效。2014 年 7 月 29 日, 前述《一致行动协议书》履行完毕。2015 年 1 月 30 日, 上述 10 名自然人股东新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杨维国	8,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480,000					
葛晓阁	5,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60,000					
郎金文	5,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60,000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4,244,800	人民币普通股	4,244,80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复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17,447	人民币普通股	3,717,447					
尚卫国	1,7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8,400					
付秋生	1,68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3,6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迪瑞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52,497	人民币普通股	1,552,497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赛福 1 期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1,536,846	人民币普通股	1,536,84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迪瑞 2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35,476	人民币普通股	1,535,47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 杨维国、葛晓阁、郎金文、尚卫国、付秋生等 5 名自然人股东的一致行动关系详见前述说明, 上述 5 名股东与其他 5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未知除杨维国、葛晓阁、郎金文、尚卫国、付秋生之外的 5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其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之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维国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杨维国先生简历请见本报告“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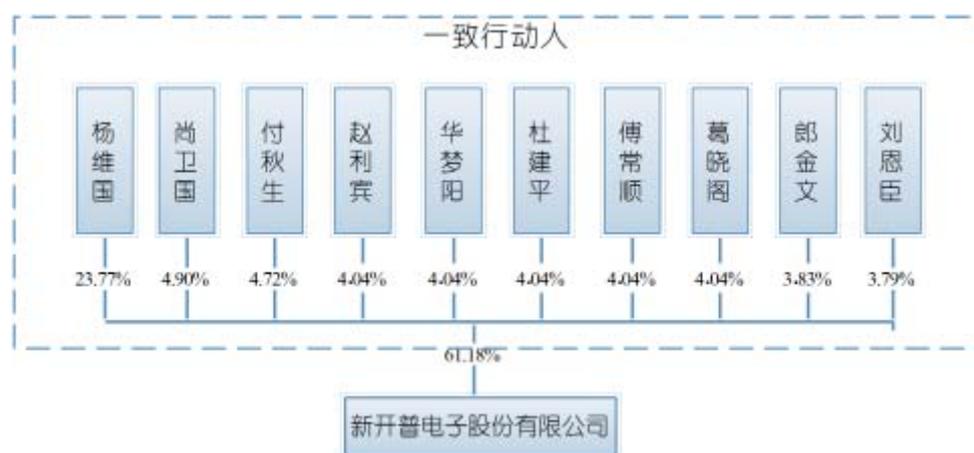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维国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杨维国先生简历请见本报告“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杨维国	25,440,000	2015 年 01 月 05 日	8,480,000	高管锁定
尚卫国	5,245,200	2015 年 01 月 05 日	1,748,400	高管锁定
付秋生	5,050,800	2015 年 01 月 05 日	1,683,600	高管锁定
傅常顺	4,320,000	2015 年 01 月 05 日	1,440,000	高管锁定
赵利宾	4,320,000	2015 年 01 月 05 日	1,440,000	高管锁定
杜建平	4,320,000	2015 年 01 月 05 日	1,440,000	高管锁定
华梦阳	4,320,000	2015 年 01 月 05 日	1,440,000	高管锁定
刘恩臣	4,057,500	2015 年 01 月 05 日	1,352,500	高管锁定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增减变动原因
杨维国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51	现任	21,200,000	12,720,000	0	33,920,000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付秋生	董事,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4,209,000	2,525,400	0	6,734,400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尚卫国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4,371,000	2,622,600	0	6,993,600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赵利宾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3,600,000	2,160,000	0	5,760,000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罗会军	董事	男	43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甘勇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谷建全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世卿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祝田山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高建明	董事	男	49	离任	0	0	0	0	0	0	0	0	
刘恩臣	监事会主席	男	52	现任	3,600,000	2,160,000	350,000	5,320,000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

													股本； 市场投 资减持
王葆玲	监事	女	44	现任	100,000	60,000	3,000	157,000	0	0	0	0	资本公 积转增 股本； 市场投 资减持
张建英	职工代 表监事	女	40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国庆	监事	男	36	离任	0	0	0	0	0	0	0	0	
华梦阳	董事会 秘书,副 总经理	男	45	现任	3,600,00 0	2,160,00 0	0	5,760,00 0	0	0	0	0	资本公 积转增 股本
李玉玲	财务总 监	女	44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傅常顺	副总经 理	男	43	现任	3,600,00 0	2,160,00 0	0	5,760,00 0	0	0	0	0	资本公 积转增 股本
杜建平	副总经 理	男	43	现任	3,600,00 0	2,160,00 0	0	5,760,00 0	0	0	0	0	资本公 积转增 股本
合计	--	--	--	--	47,880,0 00	28,728,0 00	353,000	76,165,0 00	0	0	0	0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 9 人，其中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4 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任期届满，目前第三届董事会已经选举产生，任期至 2017 年 3 月 10 日止，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杨维国先生，男，1964 年 11 月出生，EMBA，高级经济师、工程师，河南省软件行业协会常务理事、河南省工商业联合会常委。1985 年毕业于郑州工学院电机系，获工学学士学位；1994 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1985 年至 1994 年，在郑州工学院（1996 年更名为郑州工业大学，2000 年与原郑州大学、河南医科大学合并组建新郑州大学）计算机与自动化系政治辅导员、兼课教师，历任校团委干事、分

团委书记、计算机与自动化系主任助理；1994年至2000年，任郑州工学院科技开发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郑州工学院开普电子技术公司（成立于1992年，系郑州工学院校办企业，1996年更名为郑州工业大学开普电子技术公司，已于2001年2月注销）总经理；2000年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维国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持有公司股份3,392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付秋生先生，1963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5年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获学士学位；1988年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计算机控制专业，获硕士学位。1988年5月参加工作，在郑州工学院计算机自动化系任教；1996年任河南省计算技术研究所所长助理；1998年进入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系统集成分公司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3年任河南思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6年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要负责公司研发、生产、客服和营销等部门及业务的管理和协调，以及公司产品战略规划和重要产品评审决策。曾主持开发新开普一卡通管理系统、智能集中电控系统、预付费电能表等产品，负责设计和实施的《河南省高级法院办公自动化系统》、《罗山县化肥厂氢氮比自动控制系统》曾获河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付秋生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673.44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尚卫国先生，男，1963年10月出生，专科学历，工程师。1983年毕业于河南省公安高等专科学校；1984年至1986年在郑州大学法律系学习。1983年至1995年，任郑州工学院机关干部；1995年至2000年任郑州工学院开普电子技术公司管理部经理；2000年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尚卫国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699.36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赵利宾先生，男，1967年5月出生，专科学历，会计师。1985年至1987年在重庆石油专科学校学习会计学专业；1994年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财务会计专业，专科学历。1987年至1990年，任中原油田钻井四公司财务科会计；1990年至1994年，在郑州工学院财务处工作；1994年至1997年任郑州工学院开普电子技术公司财务经理；2000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利

宾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576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罗会军先生，男，1972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委员、河南省青年联合会副主席。1995年毕业于郑州大学法律系，获法学学士学位；2004年毕业于郑州大学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1年毕业于长江商学院，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就读于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攻读博士学位。1995年至1998年，就职于北京新大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1998年至2002年就职于吉林抚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自2003年起至今任黑龙江福瑞堂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郑州福瑞堂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福瑞堂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焦作福瑞堂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罗会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甘勇先生，男，1965年5月出生，博士、教授。1989年起在郑州轻工业学院任教，先后担任控制工程系副主任、计算机科学与工程系副主任、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院长。曾荣获“河南省优秀专家”、“河南省教学名师”、“河南省优秀教师”等荣誉称号，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甘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谷建全先生，男，1962年7月出生，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1984年至1992年，在河南省社会科学院情报研究所工作；1992至1994年，在郑州市金水区委挂职锻炼；1995年至2008年，在河南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工作，历任副所长、所长；2008年至2009年，任河南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兼院办主任；2009年至今任河南省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兼经济研究所所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谷建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王世卿先生，男，1951年11月出生，博士、教授。1987年至1995年，任职于郑州大学，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1996至2004年，任郑州大学计算机系主任、信息工程学院常务副院长；2005年至2008年，任郑州大学软件学院院长；现已被延聘为郑州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王世卿先生

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祝田山先生，男，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83年至1993年，在河南财政科学研究所任职；1993年至1997年，任亚太会计集团副总经理、首席会计师兼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所长；1997年至2002年，任河南莲花味精集团公司高级顾问、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1990年至2006年，任河南省会计学会副秘书长；2002至2005年，任加拿大爱德生物（中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年至2008年，任新乡新亚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08年4月至今任亚太（河南）投资咨询公司首席咨询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还担任河南金博士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祝田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已于2014年3月11日任期届满，目前第三届监事会已经选举产生，任期至2017年3月10日止，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刘恩臣先生，男，1963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年毕业于四川大学物理系半导体专业，获学士学位；1991年至1992年，赴美国学习；2014年毕业于郑州大学商学院，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4年至1991年，在郑州工学院太阳能研究室工作；1992年至1995年，任郑州工业大学太阳能研究室工程师；1995年至2000年任郑州工学院开普电子技术公司主任工程师；2000年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恩臣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532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王葆玲女士，女，1971年5月出生，专科学历。1995年7月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会计专业。1995至2000年在郑州工学院开普电子技术公司工作，历任银行出纳、会计、主管会计。2000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监事、审计部经理。王葆玲女士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5.7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张建英女士，女，1975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7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0年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生产人员、采购员、采购主管，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生产制造部经理。张建英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8人，具体情况如下：

杨维国先生：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会成员”。

付秋生先生：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会成员”。

尚卫国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会成员”。

赵利宾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会成员”。

华梦阳先生，男，1970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1992年毕业于郑州工学院计算机与自动化系。1992年至1995年，任河南天地实业有限公司计算机事业部经理；1995年至2000年，在郑州工学院开普电子技术公司工作，历任电脑经营部副经理、经理及市场部经理。2000年进入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1年9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第三期董事会秘书培训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华梦阳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576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3.2.4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李玉玲女士，女，1971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4年7月毕业于河南财政税务高等专科学校会计专业；1998年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会计专业，获本科学历。曾担任河南诚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所长助理，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河南海联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郑州星之旅信息传播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李玉玲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规定的情形。

傅常顺先生，男，1972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师、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信息

安全系统高级管理员、网络安全管理工程师。1994年毕业于郑州工学院计算机应用专业，获学士学位；2001年于郑州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研究生班进修结业；2014年毕业于郑州大学商学院，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4年至2000年在郑州工学院开普电子技术公司工作，历任工程部经理、深圳办事处经理、软件开发部经理；2000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技术总监、技术研究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质控中心总经理、技术总监，并兼任生产中心总经理，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傅常顺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576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规定的情形。

杜建平先生，男，1972年10月生，本科学历，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1995年毕业于郑州工学院计算机与自动化系，获学士学位。1995年至2000年在郑州工学院开普电子技术公司工作；2000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销售管理工作，包括销售队伍、客户关系和经销商的管理和维护。杜建平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576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规定的情形。

（四）换届卸任的董事及监事

2014年3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第二届董事会成员高建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张国庆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高建明先生，男，1966年10月出生，经济学博士。曾担任上海财经大学讲师、湖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上海分部经理、闽发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上海弘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润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名仕优翔国际旅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2014年3月卸任。高建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国庆先生，男，197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01年7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国际金融和热能工程及动力机械双学士学位。曾担任上海庆安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项目经理、朗登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助理、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投资规划部总经理、中美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上海弘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海南中化联合制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名仕优翔国际旅行股份

有限公司监事、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德贝尔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先特能源装备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2014年3月卸任。张国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尚卫国	福建新开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4月25日	2016年04月24日	是
付秋生	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6月13日	2016年06月12日	否
赵利宾	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6月13日	2016年06月12日	否
罗会军	北京福瑞堂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年09月18日		否
罗会军	黑龙江福瑞堂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09月18日		否
罗会军	郑州福瑞堂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4年05月24日		是
罗会军	焦作福瑞堂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07月13日		否
甘勇	郑州轻工业学院	教授;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院长	1989年08月16日		是
谷建全	河南省社会科学院	副院长兼经济研究所所长	1984年07月01日		是
王世卿	郑州大学	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1987年07月01日		是
王世卿	郑州天兴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09年10月01日		否
祝田山	亚太（河南）投资咨询公司	首席咨询师	2008年04月01日		是
祝田山	河南金博士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3月25日	2014年03月24日	是
华梦阳	福建新开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3年04月25日	2016年04月24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福建新开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尚卫国兼任福建新开普董事长；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华梦阳兼任福建新开普总经理；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付秋生及董事、副总经理赵利宾兼任凯里通卡公司董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2010年6月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制度〉的议案》、《关于〈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关于〈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制度〉的议案》经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报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报酬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制度》、《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等规定，结合其职位、责任、能力、绩效考核情况、市场薪资行等因素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杨维国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现任	21.96	0	21.96
付秋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28.57	0	28.57
尚卫国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23.79	0	23.79
赵利宾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21.26	0	21.26
罗会军	董事	男	43	现任	2.8	0	2.8
甘勇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5	0	5
谷建全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5	0	5
王世卿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5	0	5
祝田山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5	0	5
高建明	董事	男	49	离任	0	0	0
刘恩臣	监事会主席	男	52	现任	19.11	0	19.11
王葆玲	监事	女	44	现任	7.48	0	7.48
张建英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0	现任	8.92	0	8.92
张国庆	监事	男	36	离任	0	0	0
华梦阳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21.46	0	21.46

李玉玲	财务总监	女	44	现任	22.71	0	22.71
傅常顺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9.92	0	19.92
杜建平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20.17	0	20.17
合计	--	--	--	--	238.16	0	238.1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高建明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年03月11日	任期届满，不再担任董事职务
张国庆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4年03月11日	任期届满，不再担任监事职务
罗会军	董事	被选举	2014年03月11日	董事会换届，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董事
张建英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14年02月20日	监事会换届，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傅常顺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3月14日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其为公司副总经理
杜建平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3月14日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其为公司副总经理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及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为1077人（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教育程度、年龄结构划分情况如下表：

（一）员工专业结构

时间	2014年12月31日	
专业结构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92	8.54%
财务人员	14	1.30%
研发人员	300	27.86%

生产人员	83	7.71%
营销人员	263	24.42%
客服人员	325	30.18%
合计	1077	100.00%

(二) 员工受教育程度

时间	2014年12月31日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学历	20	1.86%
本科学历	510	47.35%
大专学历	417	38.72%
大专以下学历	130	12.07%
合计	1077	100.00%

(三) 员工年龄分布

时间	2014年12月31日	
年龄分布	人数(人)	比例(%)
50岁以上	13	1.21%
41~50岁	46	4.27%
31~40岁	343	31.85%
30岁以下	675	62.67%
合计	1077	100.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的规范化和透明度，努力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独立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公司的人员独立。公司的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核心技术人员等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国家规定办理了社会保险。

2、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与发起人及其他关联方资产相互独立，其资产具有完整性。

3、公司财务独立。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帐号，公司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4、公司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5、公司业务独立。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并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并销售其生产的产品；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二）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在《公司章程》、《公司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采取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地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做到相互独立；公司的重大决策能按照规范的程序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控股股东与公司之间无关联交易，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担保。

（四）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规范、透明的董事选聘程序，并严格执行。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开展工作，按时参加会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

（五）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的人数、成员构成及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能够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监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六）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和职责，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有的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

的发展情况。

（七）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出席和列席了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议案认真审议，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2014年度，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独立董事通过实地考察和内外调研，运用其专业知识和经验特长，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意见和建议。

（八）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消费者、供应商、经销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九）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并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了相应人员，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2014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得到了有效执行。

（十）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投资者关系工作是一项长期、持续的重要工作，公司不断学习先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信息，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规范形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日常工作

（1）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合理、妥善地安排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等相关人员到公司进行调研，并切实做好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

（2）通过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管理电话、电子信箱、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尽可能解答投资者的疑问。

2、互动交流

（1）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举行了201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并积极参与了河南上市公司2013年度业绩说明会。在会上，公司认真听取了投资者的建议和意见，并就公司经营以及未来发展等问

题与投资者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和交流。

(2) 报告期内, 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及“深交所互动易”, 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充分、深入、详细的分析、说明和答复, 建立了投资者与公司之间规范、直接、快速的交流与沟通渠道, 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更好的保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4-22/63894812.PDF	2014 年 04 月 22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3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3-12/63663641.PDF	2014 年 03 月 12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6 月 26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6-26/1200010152.PDF	2014 年 06 月 26 日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4 年 02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2-24/63596157.PDF	2014 年 02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 年 03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3-15/63677239.PDF	2014 年 03 月 1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4 年 03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3-29/63751202.PDF	2014 年 03 月 29 日

		F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4 年 04 月 24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4-26/63925959.PDF	2014 年 04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4 年 06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6-10/64118326.PDF	2014 年 06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4 年 08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16/1200132254.PDF	2014 年 08 月 1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4 年 10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10-24/1200323362.PDF	2014 年 10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4 年 12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12-30/1200506846.PDF	2014 年 12 月 30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健全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对年报编制和披露的每一环节都进行规定，明确了参与编制和披露工作人员各自的责任。该制度的建立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保障和提高了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不存在董事会对有关责任人采取问责措施的情形。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2 月 1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5]第 71002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金进、李洪勇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5]第710025号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金进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洪勇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758,522.59	223,811,326.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000.00
应收账款	142,414,643.59	117,507,169.95
预付款项	10,342,064.75	70,200,758.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28,900.36	3,429,064.7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710,739.01	12,561,091.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6,244,066.70	72,336,269.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45,998,937.00	499,955,680.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25,964.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44,983.34
投资性房地产	19,238,212.43	
固定资产	158,160,877.64	27,054,239.41
在建工程	1,212,168.70	38,819,632.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271,150.89	11,470,025.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40,000.00	1,907.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0,785.23	4,325,352.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689,159.54	83,116,140.87
资产总计	646,688,096.54	583,071,821.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015,612.37	38,318,105.40
预收款项	22,009,715.16	15,853,147.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6,005.22	322,804.69
应交税费	10,639,433.50	4,005,193.6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89,402.29	2,715,900.3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280,168.54	61,215,151.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563,001.67	10,422,75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63,001.67	10,422,755.00
负债合计	95,843,170.21	71,637,906.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2,720,000.00	89,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6,469,044.44	259,989,044.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449,656.21	17,208,517.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5,432,136.29	140,836,57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6,070,836.94	507,234,134.61
少数股东权益	14,774,089.39	4,199,779.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0,844,926.33	511,433,914.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6,688,096.54	583,071,821.25

法定代表人：杨维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翀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9,611,711.58	220,928,314.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000.00
应收账款	143,494,522.41	116,214,728.91
预付款项	8,421,060.21	56,603,233.79
应收利息	528,900.36	3,429,064.7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676,028.56	12,455,372.69
存货	102,280,103.51	70,183,859.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38,012,326.63	479,924,574.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25,964.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300,000.00	17,744,983.34
投资性房地产	19,238,212.43	
固定资产	131,999,227.17	25,934,440.44
在建工程	1,063,248.70	38,819,632.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271,150.89	11,470,025.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40,000.00	1,907.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04,477.94	4,305,22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9,642,281.78	98,276,215.28
资产总计	627,654,608.41	578,200,789.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0,881,739.18	39,818,347.59
预收款项	18,757,162.64	15,350,978.63
应付职工薪酬	426,005.22	322,681.19
应交税费	9,911,690.97	3,965,904.5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89,402.29	4,885,900.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166,000.30	64,343,812.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563,001.67	10,422,75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63,001.67	10,422,755.00
负债合计	90,729,001.97	74,766,567.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2,720,000.00	89,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6,469,044.44	259,989,044.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449,656.21	17,208,517.77
未分配利润	166,286,905.79	137,036,659.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6,925,606.44	503,434,222.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7,654,608.41	578,200,789.4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5,360,861.85	221,169,469.97
其中：营业收入	315,360,861.85	221,169,469.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3,627,265.90	214,416,894.62
其中：营业成本	149,135,520.14	109,286,406.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05,733.82	2,863,204.81
销售费用	83,117,790.64	69,634,627.60
管理费用	40,993,554.37	33,687,693.49
财务费用	-2,878,156.45	-5,778,695.33
资产减值损失	10,252,823.38	4,723,657.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427.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9,427.7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733,595.95	6,932,003.12
加：营业外收入	11,466,582.05	19,058,432.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260.51	
减：营业外支出	36,606.97	17,018.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513.01	8,436.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63,571.03	25,973,417.31
减：所得税费用	5,099,259.17	1,510,901.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64,311.86	24,462,516.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756,702.33	24,696,036.39
少数股东损益	307,609.53	-233,520.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064,311.86	24,462,516.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756,702.33	24,696,036.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609.53	-233,520.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6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6	0.1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杨维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翀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04,851,386.12	218,657,898.88
减：营业成本	146,642,148.36	108,487,337.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29,641.78	2,844,236.50
销售费用	77,738,134.42	67,794,605.39
管理费用	38,426,346.63	30,199,096.89
财务费用	-2,875,369.13	-5,771,755.77
资产减值损失	10,188,100.70	4,643,651.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3,275.99	-305,016.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5,016.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785,659.35	10,155,710.62
加：营业外收入	11,452,882.05	18,287,618.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513.01	17,018.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513.01	8,436.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230,028.39	28,426,310.52
减：所得税费用	4,818,644.02	1,530,902.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411,384.37	26,895,407.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411,384.37	26,895,407.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8,666,847.03	271,079,432.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14,540.95	18,289,382.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0,776.42	8,672,12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102,164.40	298,040,935.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549,941.73	128,877,311.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899,507.01	64,558,977.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80,680.97	36,327,723.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50,289.82	40,463,814.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480,419.53	270,227,82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1,744.87	27,813,108.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450.00	3,5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684.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450.00	-35,134.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925,369.43	74,716,237.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2,5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6,000.00	9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11,369.43	78,216,237.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85,919.43	-78,251,371.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66,700.00	5,923,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66,700.00	5,923,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20,000.00	8,92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29.32	7,850.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83,329.32	8,927,85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370.68	-3,004,350.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980,803.88	-53,442,614.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811,326.47	277,253,940.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830,522.59	223,811,326.4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1,073,468.28	268,855,242.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14,540.95	17,518,751.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43,148.65	7,861,562.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431,157.88	294,235,555.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960,884.33	124,517,437.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086,064.84	62,487,62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153,011.68	36,118,885.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22,545.29	38,721,88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922,506.14	261,845,82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8,651.74	32,389,728.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450.00	3,5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450.00	803,5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809,374.93	61,499,397.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17,8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6,000.00	9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95,374.93	80,299,397.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69,924.93	-79,495,847.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20,000.00	8,9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29.32	7,850.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83,329.32	8,927,85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3,329.32	-8,927,850.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244,602.51	-56,033,969.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928,314.09	276,962,283.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683,711.58	220,928,314.0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200,000.00				259,989,044.44				17,208,517.77		140,836,572.40	4,199,779.86	511,433,914.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200,000.00				259,989,044.44				17,208,517.77		140,836,572.40	4,199,779.86	511,433,914.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520,000.00				-53,520,000.00				4,241,138.44		24,595,563.89	10,574,309.53	39,411,011.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756,702.33	307,609.53	38,064,311.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66,700.00	10,266,7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266,700.00	10,266,7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41,138.44		-13,161,138.44		-8,9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41,138.44		-4,241,138.44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20,000.00	-8,92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52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3,52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720,000.00				206,469,044.44				21,449,656.21		165,432,136.29	14,774,089.39	550,844,926.3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200,000.00				259,989,044.44				14,518,976.99		127,750,076.79		491,458,098.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200,000.00				259,989,044.44			14,518,976.99		127,750,076.79		491,458,098.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9,540.78		13,086,495.61	4,199,779.86	19,975,816.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696,036.39	-233,520.14	24,462,516.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33,300.00	4,433,3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433,300.00	4,433,3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89,540.78		-11,609,540.78		-8,9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89,540.78		-2,689,540.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20,000.00		-8,92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200,000.00				259,989,044.44			17,208,517.77		140,836,572.40	4,199,779.86	511,433,914.4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200,000.00				259,989,044.44				17,208,517.77	137,036,659.86	503,434,222.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200,000.00				259,989,044.44				17,208,517.77	137,036,659.86	503,434,222.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520,000.00				-53,520,000.00				4,241,138.44	29,250,245.93	33,491,384.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411,384.37	42,411,384.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41,138.44	-13,161,138.44	-8,9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41,138.44	-4,241,138.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20,000.00	-8,92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520,000.00				-53,52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3,520,000.00				-53,52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720,000.00				206,469,044.44				21,449,656.21	166,286,905.79	536,925,606.4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200,000.00				259,989,044.44				14,518,976.99	121,750,792.80	485,458,814.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200,000.00				259,989,044.44				14,518,976.99	121,750,792.80	485,458,814.23
三、本期增减变动									2,689,540.00	15,285,000.00	17,974,540.00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	867.06	7.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895,407.84	26,895,407.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89,540.78	-11,609,540.78	-8,9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89,540.78	-2,689,540.7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20,000.00	-8,92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200,000.00				259,989,044.44				17,208,517.77	137,036,659.86	503,434,222.0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系由郑州新开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有限公司”) 2008年5月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3月20日更名为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4年7月4日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注册号为410199100002906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杨维国

注册资本: 壹亿肆仟贰佰柒拾贰万圆整

注册地: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18号

经营范围: 计算机系统集成, 计算机及相关产品、仪器仪表、各类智能卡应用产品、智能卡机具、智能卡终端、智能卡节能产品、智能卡家电及软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维护;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 (不含固定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截止2015年10月20日) 计算机技术咨询、服务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 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电力智能抄表系统, 金融支付系统及终端的生产与销售; 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 (凭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杨维国。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2月12日批准报出。

(二) 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系由杨维国、尚卫国、赵利宾、杜建平、傅常顺、刘桂林、郎金文、尹涛、王为真、葛晓阁、华梦阳、刘恩臣等12个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 于2000年4月25日在郑州市设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00万元, 实收资本为51.00万元, 已经郑州高新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高新内验字 [2000] 第033号验资报告。

2、2002年股权转让及增资

2002年2月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第七次决议, 原股东刘桂林、尹涛、王为真分别将其持有的股份全部转让给股东杨维国。

根据2002年4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第十次决议, 有限公司决定新增注册资本449.00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 已经郑州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 并出具郑科会变验字 [2002] 第15号验资报告。

根据2002年10月15日有限公司第十二次股东会决议通过, 有限公司决定新增注册资本50.00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为550.00万元, 已经河南大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 并出具审验字 (2002) 第B10-09号

验资报告。

3、2004年增资

根据2004年1月1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第十五次决议，有限公司决定新增注册资本458.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8.00万元，已经河南大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审验字（2004）第B02-01号验资报告。

4、2008年股份制改造

根据有限公司2008年3月12日股东会决议及2008年3月12日公司发起人会议暨创立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由全体股东以有限公司2007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进行出资并于公司成立日（即2008年3月12日）一次缴足，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本为2,745.00万元，出资净资产超过股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已经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08]第A1002号验资报告。

根据本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按每股1.00元的价格向公司员工进行定向增资，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5.00万元，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105.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50.00万元，已经河南盛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豫盛元验资（2008）第03004号验资报告。

增加注册资本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为：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杨维国	988.20	34.67
尚卫国	234.60	8.23
赵利宾	219.60	7.71
华梦阳	219.60	7.71
傅常顺	219.60	7.71
刘恩臣	192.15	6.74
付秋生	192.15	6.74
杜建平	164.70	5.77
葛晓阁	164.70	5.77
郎金文	164.70	5.77
陈振亚	15.00	0.53
于照永	15.00	0.53
王卓	15.00	0.53
杨文寿	15.00	0.53
邵彦超	15.00	0.53
李永革	15.00	0.53
合计	2,850.00	100.00

5、2010年增资及股权转让

根据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按每股2.20元的价格向公司员工进行定向增资，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6.00万元，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156.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6.00万元，已经河南盛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豫盛元验资（2010）第03002号验资报告。

2010年3月24日，根据本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按每股5.38元的价格向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定向增资，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34.00万元，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334.00万元，实际出资额超过股本的1,466.60万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40.00万元，已经河南盛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豫盛元验字(2010)第03003号验资报告。

根据本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及股份转让合同规定，股份转让方华梦阳、赵利宾、傅常顺、尚卫国、刘恩臣分别将其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147.00万股以147.00万的价格转让给张振京等43位公司员工。股权转让已经河南产权交易中心鉴证（豫产交鉴[2010]18号）。

增加注册资本及股份转让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为：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杨维国	1,060.00	31.7365
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4.00	10.0000
尚卫国	218.55	6.5434
付秋生	210.45	6.3009
赵利宾	180.00	5.3892
华梦阳	180.00	5.3892
刘恩臣	180.00	5.3892
傅常顺	180.00	5.3892
杜建平	180.00	5.3892
葛晓阁	180.00	5.3892
郎金文	180.00	5.3892
吴凤辉	20.00	0.5988
李永革	15.00	0.4491
陈振亚	15.00	0.4491
于照永	15.00	0.4491
王卓	15.00	0.4491
杨文寿	15.00	0.4491
邵彦超	15.00	0.4491
李文坚	15.00	0.4491
张振京	5.00	0.1497
焦征海	5.00	0.1497

秦天福	5.00	0.1497
王勇军	5.00	0.1497
韩雪	5.00	0.1497
张建英	5.00	0.1497
郭永旺	5.00	0.1497
苏扬鸣	5.00	0.1497
杨长昆	5.00	0.1497
陈卫国	5.00	0.1497
吴冠军	5.00	0.1497
马东亚	5.00	0.1497
沈延晓	5.00	0.1497
张翀	5.00	0.1497
王葆玲	5.00	0.1497
李军艳	5.00	0.1497
张晋	2.00	0.0599
秦玉昆	2.00	0.0599
郭伍	2.00	0.0599
刘建新	2.00	0.0599
崔红松	2.00	0.0599
肖难	2.00	0.0599
陈传兵	2.00	0.0599
高永辉	2.00	0.0599
毕强伟	2.00	0.0599
关虎	2.00	0.0599
冯一新	2.00	0.0599
于滨	2.00	0.0599
丁广勇	2.00	0.0599
阎玉玺	2.00	0.0599
曾劲松	2.00	0.0599
马超锋	2.00	0.0599
徐亚飞	2.00	0.0599
彭勇平	2.00	0.0599
尚勤强	2.00	0.0599
华燚	2.00	0.0599
任海伦	2.00	0.0599
刘建军	2.00	0.0599
李江	2.00	0.0599
谢伟	2.00	0.0599
袁胜兵	2.00	0.0599
赵鑫	2.00	0.0599

合计	3,340.00	100.00
----	----------	--------

6、2011年发行A股

2010年11月18日，根据本公司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草案），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2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1,120.00万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067号《关于核准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批准的发行方案，本公司于2011年07月20日以公开发售方式发行A股1,1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0.00元，募集资金总额33,600.00万，扣除发行费用3,697.34万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9,902.66万，实际募集资金与注册资本差额28,782.6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开发售结束后本公司股份为4,460.00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460.00万元，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1]第1067号验资报告。

增加注册资本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为：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杨维国	1,060.00	23.7669
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4.00	7.4888
尚卫国	218.55	4.9003
付秋生	210.45	4.7187
赵利宾	180.00	4.0359
华梦阳	180.00	4.0359
刘恩臣	180.00	4.0359
傅常顺	180.00	4.0359
杜建平	180.00	4.0359
葛晓阁	180.00	4.0359
郎金文	180.00	4.0359
吴凤辉	20.00	0.4486
李永革	15.00	0.3364
陈振亚	15.00	0.3364
于照永	15.00	0.3364
王卓	15.00	0.3364
杨文寿	15.00	0.3364
邵彦超	15.00	0.3364
李文坚	15.00	0.3364
张振京	5.00	0.1121
焦征海	5.00	0.1121
秦天福	5.00	0.1121
王勇军	5.00	0.1121
韩雪	5.00	0.1121

张建英	5.00	0.1121
郭永旺	5.00	0.1121
苏扬鸣	5.00	0.1121
杨长昆	5.00	0.1121
陈卫国	5.00	0.1121
吴冠军	5.00	0.1121
马东亚	5.00	0.1121
沈延晓	5.00	0.1121
张翀	5.00	0.1121
王葆玲	5.00	0.1121
李军艳	5.00	0.1121
张晋	2.00	0.0448
秦玉昆	2.00	0.0448
郭伍	2.00	0.0448
刘建新	2.00	0.0448
崔红松	2.00	0.0448
肖难	2.00	0.0448
陈传兵	2.00	0.0448
高永辉	2.00	0.0448
毕强伟	2.00	0.0448
关虎	2.00	0.0448
冯一新	2.00	0.0448
于滨	2.00	0.0448
丁广勇	2.00	0.0448
阎玉玺	2.00	0.0448
曾劲松	2.00	0.0448
马超锋	2.00	0.0448
徐亚飞	2.00	0.0448
彭勇平	2.00	0.0448
尚勤强	2.00	0.0448
华焱	2.00	0.0448
任海伦	2.00	0.0448
刘建军	2.00	0.0448
李江	2.00	0.0448
谢伟	2.00	0.0448
袁胜兵	2.00	0.0448
赵鑫	2.00	0.0448
社会公众A股股东	1,120.00	25.1122
合计	4,460.00	100.00

7、2012年增资

2012年5月9日，根据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460.00万元，按每10.00股转增10.0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4,46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计增加股本4,46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920万元，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2〕第1023号验资报告。2012年7月30日，部分已解禁的外部个人股东、外部单位股东、员工股东出售其持有股份，该部分股份转入社会公众股股东，经变更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为：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杨维国	2,120.00	23.7668
尚卫国	437.10	4.9002
付秋生	420.90	4.7186
赵利宾	360.00	4.0359
华梦阳	360.00	4.0359
刘恩臣	360.00	4.0359
傅常顺	360.00	4.0359
杜建平	360.00	4.0359
葛晓阁	360.00	4.0359
郎金文	360.00	4.0359
社会公众A股股东	3,422.00	38.3631
合计	8,920.00	100.0000

8、2014年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根据贵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352.00万元，公司按每10.00股转增6.0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5,352.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5,352.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272万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710997号验资报告。经变更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为：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杨维国	3,392.00	23.7668
尚卫国	699.36	4.9002
付秋生	673.44	4.7186
赵利宾	576	4.0359
华梦阳	576	4.0359
刘恩臣	576	4.0359
傅常顺	576	4.0359
杜建平	576	4.0359
葛晓阁	576	4.0359

郎金文	576	4.0359
社会公众A股股东	5,475.20	38.3631
合计	14,272.00	100.0000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1、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福建新开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3,000.00	智能化系统及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及应用等	1,530.00		51.00	51.00	是	14,774,089.39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与上期相比本期减少合并单位1家，原因为本期已将子公司正普公司注销清算。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持续经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

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

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 5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中，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押金、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其

	他关联方及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保证金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保证金组合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确认减值损失。
-------------	--------------------------------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及半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包装物于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

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

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5.00%	1.9-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说明：新建的母公司办公楼和子公司福建开普办公楼按40-50年折旧年限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权证规定年限
软件	5年	会计估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拥有463891号“新开普”商标，本公司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商标均会使用并带给本公司预期的经济利益流入，故认定其使用寿命为不确定。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

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七、(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

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详见本附注“八、预计负债”。

24、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或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5、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经销模式
收入确认时点	<p>1、附安装义务销售：在履行完毕安装义务，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开具发票账单交付客户，确认收入。</p> <p>2、不附安装义务销售：在客户收到货物，验收合格并确认付款后，开具发票账单交付客户，确认收入。</p>	<p>1、无需安装调试或经销商可自行安装调试的产品：经销商收到货物，验收合格、账目核对并确认付款后，开具发票交付经销商，确认收入。</p> <p>2、需本公司提供技术支持的新产品、复杂系统项目产品：经销商在收到货物、待系统安装和调试通过后（本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对方确认产品合格。经销商确认产品合格、账目核对并同意付款后，开具发票交付经销商，确认收入。</p>

(3) 关于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相应的业务特点分析和介绍

本公司商品销售采取“直销+经销”并重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的主要特征是公司与经销商之间实际发生买卖关系，经销商按双方约定的价格从本公司购进产品，取得商品所有权，然后销售给最终用户，通过差价来获得利润。直销模式是公司直接向最终用户销售产品的一种销售方式，直销模式下的销售又可分为附安装义务的销售和不附安装义务的销售。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

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6、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会计准则，实施新的会计政策		
---	--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通知》（财会[2014]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7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的通知》（财会[2014]8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通知》（财会[2014]10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5、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的通知》（财会[2014]11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6、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调整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9月30日
将在“长期股权投资——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44,983.34	1,444,983.34
	长期股权投资	-1,444,983.34	-1,444,983.34
将在“长期股权投资——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3,000,0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2013年度及2014年第三季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对合并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7、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通知》（财会[2014]1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8、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号），执

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本部及子公司（6%、17%）、北京分公司、成都分公司、石家庄分公司及上海分公司（17%）、广州分公司（3%）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福建新开普（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母公司）、25%（子公司）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2、税收优惠

根据《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号）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2010年底以前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由企业用于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

国务院办公厅2009年4月发布的《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中明确规定：“继续实施《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明确的政策，抓紧研究进一步支持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国务院办公厅2011年1月28日又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随同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一并销售嵌入式软件产品，如果按组成计税价格计算确定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的，应当分别核算嵌入式软件产品与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部分的成本，凡未分别核算或核算不清的，不得享通知规定的增值税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和《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细则》（豫科[2008]115号）规定，经企业申报、地方初审、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家评审以及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国税局、省地税局会商等程序。2014年10月23日，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公示河南省2014年度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豫高企[2014]16号），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的《高新技术企业批准证书》正在申办之中。本公司2014年度拟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9,905.39	120,262.08
银行存款	170,760,617.20	223,691,064.39
其他货币资金	928,000.00	
合计	171,758,522.59	223,811,326.47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928,000.00	
合计	928,000.00	

说明：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928,000.00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0,000.00
合计		11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604,114.01	5,264,028.30
合计	6,604,114.01	5,264,028.3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157,875.74	100.00%	25,743,232.15	15.31%	142,414,643.59	134,758,877.73	100.00%	17,251,707.78	12.80%	117,507,169.95
合计	168,157,875.74	100.00%	25,743,232.15	15.31%	142,414,643.59	134,758,877.73	100.00%	17,251,707.78	12.80%	117,507,169.9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7,352,764.99	5,367,638.2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7,352,764.99	5,367,638.25	5.00%
1 至 2 年	24,176,408.08	2,417,640.81	10.00%
2 至 3 年	20,115,388.18	6,034,616.45	30.00%
3 年以上	16,513,314.49	11,923,336.64	72.20%
3 至 4 年	9,179,955.71	4,589,977.86	50.00%
4 至 5 年	3,179,902.58	3,179,902.58	100.00%
5 年以上	4,153,456.20	4,153,456.20	100.00%
合计	168,157,875.74	25,743,232.15	15.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743,232.1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郑州海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5,892.28	1 年内	2.38	200,294.6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公司	非关联方	3,218,706.83	1 年内	1.91	160,935.34
南京师范大学	非关联方	3,167,274.70	1 年内	1.88	158,363.7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3,120,600.00	1 年内	1.86	156,030.00
吉林省联宇合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3,241.00	1 年内	1.36	114,162.05
合计		15,795,714.81		9.39	789,785.7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003,669.76	96.73%	65,790,758.22	93.72%
1 至 2 年	338,394.99	3.27%	4,410,000.00	6.28%
合计	10,342,064.75	--	70,200,758.2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四川双蓝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40,600.00	1??	预付货款
河南省国育计算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000.00	1??	预付货款
石文松	非关联方	241,600.00	1??	预付货款
天津开利达控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380.70	1??	预付货款
吉林市万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00.00	1??	预付货款
合计		1,331,580.70		

其他说明：

- 1、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2、公司将一年以上无业务往来（除工程款以外）的预付款项转入其他应收款。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28,900.36	3,429,064.74
合计	528,900.36	3,429,064.74

(2) 重要逾期利息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44,900.24	51.35%	1,149,829.53	14.12%	6,995,070.71	7,066,888.55	51.70%	1,107,549.21	15.67%	5,959,339.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15,668.30	48.65%			7,715,668.30	6,601,752.62	48.30%	0.00	0.00%	6,601,752.62
合计	15,860,568.54	100.00%	1,149,829.53	7.25%	14,710,739.01	13,668,641.17	100.00%	1,107,549.21	8.10%	12,561,091.9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238,931.93	261,946.60	5.00%
1 年以内小计	5,238,931.93	261,946.60	5.00%
1 至 2 年	1,475,664.66	147,566.47	10.00%
2 至 3 年	705,121.84	211,536.55	30.00%
3 年以上	725,181.81	528,779.91	72.92%
3 至 4 年	392,803.80	196,401.90	50.00%
4 至 5 年	332,378.01	332,378.01	100.00%
合计	8,144,900.24	1,149,829.53	14.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49,829.5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364,360.99	2,435,228.70
日常借款	2,654,158.02	2,720,699.73
单位	2,126,381.23	1,910,960.1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保证金等	7,715,668.30	6,601,752.62
合计	15,860,568.54	13,668,641.1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华大学	履约保证金	1,229,008.00	1-2 年	7.75%	0.00
云南中医学院	履约保证金	359,857.80	4 年以上	2.27%	0.00
安阳师范学院	履约保证金	250,000.00	1-2 年 15 万, 3-4 年 10 万	1.58%	0.00
扬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履约保证金	247,667.50	1 年内	1.56%	0.00
信阳市财政支付中心	履约保证金	207,000.00	1 年内	1.31%	0.00
合计	--	2,293,533.30	--	14.4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925,446.52		19,925,446.52	13,048,455.21		13,048,455.21
在产品	2,773,436.10		2,773,436.10	2,968,982.44		2,968,982.44
库存商品	16,213,880.12		16,213,880.12	12,771,317.67		12,771,317.67
发出商品	52,622,450.34		52,622,450.34	34,149,981.52		34,149,981.52
半成品	14,708,853.62		14,708,853.62	9,397,532.20		9,397,532.20
合计	106,244,066.70		106,244,066.70	72,336,269.04		72,336,269.04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444,983.34	1,719,018.69	2,725,964.65			
按成本计量的	4,444,983.34	1,719,018.69	2,725,964.65			
合计	4,444,983.34	1,719,018.69	2,725,964.65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		1,444,983.34		1,444,983.34		1,444,983.34		1,444,983.34	35.00%	
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274,035.35		274,035.35	25.00%	
合计		4,444,983.34		4,444,983.34		1,719,018.69		1,719,018.69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719,018.69				1,719,018.69
合计		1,719,018.69				1,719,018.69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1、2014年度对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无重大影响，将对该公司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经减值测试计提减值1,444,983.34元；

2、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新增投资，未对该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经测算公司期末计提减值274,035.35元。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凯里智慧 城市通卡 管理有限 公司	1,444,983 .34							1,444,983 .34		1,444,983 .34	1,444,983 .34
小计	1,444,983 .34							1,444,983 .34		1,444,983 .34	1,444,983 .34
合计	1,444,983 .34							1,444,983 .34		1,444,983 .34	1,444,983 .34

其他说明

2014年度对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无重大影响，将对该公司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5,500,252.78			25,500,252.78
2.本期增加金额	25,500,252.78			25,500,252.78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25,500,252.78			25,500,252.78
4.期末余额	25,500,252.78			25,500,252.7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 销	6,262,040.35			6,262,040.35
2.本期增加金额	6,262,040.35			6,262,040.35
(1) 计提或摊销	6,262,040.35			6,262,040.35
4.期末余额	6,262,040.35			6,262,040.35
四、账面价值	19,238,212.43			19,238,212.43
1.期末账面价值	19,238,212.43			19,238,212.4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新办公大楼	7,196,551.66	新建尚在办理之中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的投资性房地产系由固定资产中用于对外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原值及累计折旧重分类增加。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18,326,701.12	3,963,749.52		8,870,569.91	12,059,473.23	43,220,493.78
2.本期增加金额	133,578,855.43	16,102,855.34		2,400,196.64	5,467,332.16	157,549,239.57
(1) 购置		11,383,513.34		2,400,196.64	5,467,332.16	19,251,042.14
(2) 在建工程转入	133,578,855.43	4,719,342.00				138,298,197.43
3.本期减少金额	25,500,252.78	149,572.64		347,397.80	112,796.28	26,110,019.50
(1) 处置或报废		149,572.64		347,397.80	112,796.28	609,766.72
(2) 改变用途	25,500,252.78					25,500,252.78
4.期末余额	126,405,303.77	19,917,032.22		10,923,368.75	17,414,009.11	174,659,713.85
1.期初余额	5,330,639.18	1,247,497.48		2,445,212.80	7,142,904.91	16,166,254.37
2.本期增加金额	2,763,869.54	1,146,758.84		1,027,847.46	2,070,637.92	7,009,113.76
(1) 计提	2,763,869.54	1,146,758.84		1,027,847.46	2,070,637.92	7,009,113.76
3.本期减少金额	6,262,040.35			308,452.11	106,039.46	6,676,531.92
(1) 处置或报废				308,452.11	106,039.46	414,491.57
(2) 改变用途	6,262,040.35					6,262,040.35
4.期末余额	1,832,468.37	2,394,256.32		3,164,608.15	9,107,503.37	16,498,836.21
1.期末账面价值	124,572,835.40	17,522,775.90		7,758,760.60	8,306,505.74	158,160,877.64
2.期初账面价值	12,996,061.94	2,716,252.04		6,425,357.11	4,916,568.32	27,054,239.41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办公大楼	87,290,010.03	新建尚在办理之中
福建开楼大楼	23,545,521.00	新购尚在办理之中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科研大楼及生产中心				34,477,041.25		34,477,041.25
设备工程	929,760.53		929,760.53	3,199,963.37		3,199,963.37
模具	133,488.17		133,488.17	1,142,628.04		1,142,628.04
电梯	148,920.00		148,920.00			
合计	1,212,168.70		1,212,168.70	38,819,632.66		38,819,632.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科研大楼及生产中心	60,000,000.00	34,477,041.25	60,009,520.44	94,486,561.69								募股资金
合计	60,000,000.00	34,477,041.25	60,009,520.44	94,486,561.6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5,591,081.60			7,397,566.27	12,988,647.87
2.本期增加金额				1,783,662.79	1,783,662.79
(1) 购置				1,783,662.79	1,783,662.79
3.本期减少金额				1,416.00	1,416.00
(1) 处置				1,416.00	1,416.00
4.期末余额	5,591,081.60			9,179,813.06	14,770,894.66
1.期初余额	307,508.96			1,211,113.30	1,518,622.26
2.本期增加金额	111,821.64			870,715.87	982,537.51
(1) 计提	111,821.64			870,715.87	982,537.51
3.本期减少金额				1,416.00	1,416.00
(1) 处置				1,416.00	1,416.00
4.期末余额	419,330.60			2,080,413.17	2,499,743.77
1.期末账面价值	5,171,751.00			7,099,399.89	12,271,150.89
2.期初账面价值	5,283,572.64			6,186,452.97	11,470,025.6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0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房屋改良支出	1,907.39		1,907.39		
智能燃气表及远程运营监控系统		1,000,000.00	250,000.00		750,000.00
租车费		600,000.00	10,000.00		590,000.00
合计	1,907.39	1,600,000.00	261,907.39		1,340,000.00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612,080.44	4,306,334.98	2,761,939.20	2,761,939.21
递延收益	9,563,001.67	1,434,450.25	1,563,413.26	1,563,413.25
合计	38,175,082.11	5,740,785.23	4,325,352.46	4,325,352.4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0,785.23		4,325,352.4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452,893.21
合计		2,452,893.2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4 年		2,452,893.21	
合计		2,452,893.21	--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经营货款	51,400,616.38	36,733,476.36
应付外包劳务费	614,995.99	1,584,629.04
合计	52,015,612.37	38,318,105.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宏通万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130,418.92	尚未与对方结算
云南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1,359,791.00	尚未与对方结算
深圳毅能达智能卡制造有限公司	871,820.17	尚未与对方结算
合计	4,362,030.09	--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2,009,715.16	15,853,147.63
合计	22,009,715.16	15,853,147.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其他说明：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单项金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大额预收款项。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322,804.69	76,092,912.85	75,989,712.32	426,005.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177,638.26	6,177,638.2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2,804.69	82,270,551.11	82,167,350.58	426,005.2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729.38	69,370,532.19	69,254,250.96	207,010.61
2、职工福利费		629,372.75	629,372.75	
3、社会保险费		2,652,070.38	2,652,070.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55,161.40	2,255,161.40	
工伤保险费		139,885.50	139,885.50	
生育保险费		257,023.48	257,023.48	
4、住房公积金		1,951,778.65	1,951,778.6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2,075.31	1,489,158.88	1,502,239.58	218,994.61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22,804.69	76,092,912.85	75,989,712.32	426,005.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5,667,708.24	5,667,708.24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509,930.02	509,930.02	0.00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177,638.26	6,177,638.26	
----	--	--------------	--------------	--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992,412.30	4,525,545.29
企业所得税	4,684,681.96	-1,245,156.89
个人所得税	88,438.67	98,579.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6,038.11	318,784.65
教育费附加	152,548.07	136,811.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1,698.73	91,207.71
房产税	225,576.70	37,610.30
土地使用税	48,038.96	38,637.30
其他		3,173.90
合计	10,639,433.50	4,005,193.68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保证金	1,020,899.33	2,589,894.00
应付代垫款项	168,502.96	126,006.38
合计	1,189,402.29	2,715,900.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422,755.00	300,000.00	1,159,753.33	9,563,001.67	
合计	10,422,755.00	300,000.00	1,159,753.33	9,563,001.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科技局研发经费"重大科技专项基于电信运营的小额支付"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郑州市第三批技术研究与开发经费项目：智能卡 RFID 支付与识别产品产业化	1,000,000.00		133,333.33		866,666.67	与资产相关
高新区财政局 2011 年物联网发展专项资金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 2009 年河南省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项目资金	300,000.00		2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 2009 年度科技经费	150,000.00		10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09 年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建设中央投资地方专项资金	1,620,000.00		648,000.00		972,000.00	与资产相关
郑州 2009 年度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60,000.00		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产业技术创新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区管委会奖励车辆（豫 A521GX）	142,755.00		18,420.00		124,335.00	与资产相关
河南省财政厅高新技术产业化专	1,610,000.00				1,61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资金"基于金融 IC 卡的移动支付信息化服务平台与终端项目"						
云架构的金融 IC 卡公共服务运营平台及终端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远距离射频识别技术的终端产品研究与开发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物联网通信与组网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7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区管委会技术研究及开发经费项目"驾校综合管理系统研发"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 NFC 技术的金融 IC 卡移动支付综合应用系统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422,755.00	300,000.00	1,159,753.33		9,563,001.67	--

其他说明:

- 1、郑州市财政局2009年河南省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资金原值100.00万，按照5年进行摊销，本年摊销金额20.00万，累计摊销额90.00万，年末余额10.00万；
- 2、郑州市财政局2009年度科技经费原值50.00万，按照5年摊销，本年摊销10.00万，累计摊销额45.00万，年末余额5.00万；
- 3、2009年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建设中央投资地方专项资金原值324.00万，按照5年摊销，本年摊销额64.80万，累计摊销额226.80万，年末余额97.20万；
- 4、高新区管委会奖励车辆（豫A521GX）原值18.42万，按照10年摊销，本年摊销18,420.00元,累计摊销额59,865.00元,年末余额124,335.00元；
- 5、2011年郑州市第三批技术研究及开发经费项目：智能卡RFID支付与识别产品产业化已于2014年4月验收合格并开始摊销，按照5年摊销，本年摊销额13.33万，年末余额86.67万；
- 6、郑州2009年度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已验收合格，按照5年摊销，本年摊销额6万，年末余额14万；
- 7、基于NFC技术的金融IC卡移动支付综合应用系统系根据郑州市科学技术局、郑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郑州市2014年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的通知》（郑科计[2014]2号）于2014年12月12日收到从郑州高

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政府补助，因该项目尚未实施完工，故尚未摊销。

2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9,200,000.00			53,520,000.00		53,520,000.00	142,720,000.00

其他说明：

1、历年股份变动情况，见公司历史沿革；

2、实际控制人杨维国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本800万股、103.70万股、38万股和232万股向南京证券办理质押式回购，期限分别为2014-9-23至2015-3-23、2014-9-23至2015-3-23、2014-11-13至2015-11-13和2014-12-17至2015-12-17，年利率分别为8.1%、8%、8%和8%；

3、公司高管人员杜建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本115万股向海通证券办理质押式回购，期限为2014-11-4至2015-5-4，年利率为8%；

4、公司高管人员傅常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本120万股向海通证券办理质押式回购，期限为2014-9-22至2015-3-20，年利率为8%；

5、公司高管人员华梦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本100万股向海通证券办理质押式回购，期限为2014-10-16至2015-4-16，年利率为8%；

6、公司高管人员刘恩臣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本42.90万股向海通证券办理质押式回购，期限为2014-10-28至2014-4-28，年利率为8%；

7、公司高管人员付秋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本43万股向南京证券办理质押式回购，期限为2014-10-16至2015-4-16，年利率为8%；

8、公司高管人员尚卫国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本23万股向南京证券办理质押式回购，期限为2014-10-16至2015-4-16，年利率为8%；

9、公司高管人员赵利宾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本100万股、160万股和80万元分别向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质押式回购，期限分别为2014-3-5至2015-3-5、2014-9-3至2015-9-3和2014-10-23至2015-10-2，年利率为8.5%、8%和8%。

2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9,989,044.44		53,520,000.00	206,469,044.44
合计	259,989,044.44		53,520,000.00	206,469,044.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2014年4月22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8,9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0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1.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8,9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4,272万股。

24、其他综合收益

2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208,517.77	4,241,138.44		21,449,656.21
合计	17,208,517.77	4,241,138.44		21,449,656.2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0,836,572.40	127,750,076.7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0,836,572.40	127,750,076.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696,036.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41,138.44	2,689,540.78
应付普通股股利	8,920,000.00	8,92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432,136.29	140,836,572.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4,960,861.85	149,135,520.14	221,169,469.97	109,286,406.39
其他业务	400,000.00			
合计	315,360,861.85	149,135,520.14	221,169,469.97	109,286,406.39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2,195.98	91,870.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7,413.61	1,614,070.32
教育费附加	743,221.00	693,975.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5,480.70	460,048.02
其他	17,422.53	3,240.74
合计	3,005,733.82	2,863,204.81

2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087,145.46	35,054,841.03
劳务费	12,584,122.01	13,802,894.55
折旧费	1,195,904.27	719,453.94
差旅费	5,409,925.14	3,976,836.26
办公费	5,281,752.59	3,849,594.19
业务招待费	6,638,025.38	4,434,349.31
广告宣传费	668,489.63	1,449,691.77
运输费	1,852,291.20	1,301,499.36
交通费	4,402,045.46	3,241,862.08
电话费	1,336,986.80	1,161,807.71
会议费	256,701.96	307,058.05
其他	404,400.74	334,739.35

合计	83,117,790.64	69,634,627.60
----	---------------	---------------

3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23,103,840.27	17,664,902.47
职工薪酬	7,787,609.64	8,722,824.94
折旧费	2,788,580.23	1,675,667.52
办公费	2,367,026.20	1,846,855.53
税费	1,091,762.09	408,872.84
交通费	563,507.00	388,454.75
业务招待费	538,336.93	523,741.40
聘请中介机构费	487,069.28	583,695.27
会议费	316,351.90	181,856.00
咨询费	454,048.36	162,650.69
差旅费	416,788.77	504,558.06
电话费	110,831.05	144,238.40
无形资产摊销	380,998.02	358,092.08
其他	586,804.63	521,283.54
合计	40,993,554.37	33,687,693.49

3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955,354.70	5,836,944.54
汇兑损益		
其他	77,198.25	58,249.21
合计	-2,878,156.45	-5,778,695.33

3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533,804.69	4,723,657.6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719,018.69	
合计	10,252,823.38	4,723,657.66

3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5,461.11
其他		314,888.88
合计		179,427.77

3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260.51		13,260.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260.51		13,260.5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1,424,294.28	19,042,880.10	1,209,753.33
其他	29,027.26	15,552.85	29,027.26
合计	11,466,582.05	19,058,432.95	1,252,041.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	10,214,540.95	18,046,853.17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 2009 年度科技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 2009 年河南省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 2009 年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二次补助资金	648,000.00	648,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降耗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1 年郑州市第三批技术研	133,333.33		与资产相关

研究与开发经费项目：智能卡RFID 支付与识别产品产业化			
郑州 2009 年度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资助费		2,4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商务车一辆	18,420.00	18,420.00	与资产相关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7,206.9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424,294.28	19,042,880.10	--

其他说明：

1、根据郑高国税退抵税 [2014] 94号退（抵）税批准通知书，公司收到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退还的2013年11月1日到2014年4月30日增值税税款5,797,543.64元；根据郑高国税国税通 [2014] 292号退（抵）税批准通知书，公司收到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退还的2014年5月1日到2014年9月30日增值税款4,416,997.31元；

2、节能降耗奖励5万元系2014年度公司收到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2013年度节能降耗奖励；

3、对2014年以前收到本期摊销计入政府补助的详细说明见附注“（二十一）递延收益”。

3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513.01	8,436.70	8,513.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513.01	8,436.70	8,513.0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28,093.96	8,582.06	28,093.96
合计	36,606.97	17,018.76	

3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14,691.94	2,517,487.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15,432.77	-1,006,586.31
合计	5,099,259.17	1,510,901.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163,571.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474,535.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9,930.7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72,197.9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92,398.7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63,351.5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433.9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309,924.11
所得税费用	5,099,259.17

37、其他综合收益

3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250,329.64	4,666,728.82
政府补助	350,000.00	2,930,218.81
其他及往来	620,446.78	1,075,173.24
合计	6,220,776.42	8,672,120.8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7,648,778.79	5,846,158.37
差旅费	5,826,713.91	3,649,144.11
业务招待费	7,176,362.31	4,893,560.71
劳务费	12,584,122.01	11,454,483.68
交通费	4,965,552.46	3,564,522.83
研究与开发费	4,377,795.11	2,631,462.19
运输费	1,852,291.20	1,301,499.36
其他间接费用	4,621,684.35	4,726,372.46
银行手续费	73,121.75	58,249.21
其他及往来款	19,723,867.93	2,338,361.88
合计	68,850,289.82	40,463,814.8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还工程保证金	1,186,000.00	950,000.00
合计	1,186,000.00	95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派息手续费	63,329.32	7,850.76
合计	63,329.32	7,850.76

3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8,064,311.86	24,462,516.2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252,823.38	4,723,657.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009,113.76	3,778,257.80
无形资产摊销	982,537.51	642,750.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1,907.39	3,77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47.50	8,436.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42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5,432.77	-1,006,586.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907,797.66	-22,510,491.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346,395.46	2,985,607.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653,424.36	14,904,609.26
其他	-928,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1,744.87	27,813,108.0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0,830,522.59	223,811,326.4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23,811,326.47	277,253,940.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980,803.88	-53,442,614.4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0,830,522.59	223,811,326.47
其中: 库存现金	69,905.39	120,262.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0,760,617.20	223,691,064.3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830,522.59	223,811,326.47
----------------	----------------	----------------

4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28,000.00	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合计	928,000.00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郑州正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0.00	100.00%	注销	2014年09月11日	郑州市工商局于2014年9月11日出具了注销登记核准通知书	4,883,275.99	0.00%	0.00	0.00	0.00	历史成本法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0.00	1,444,983.3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0.00	-305,016.6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根据与四川泽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合作协议，公司享有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 51.00%的股权，协议约定首次出资额500.00万元，其中公司缴纳255.00万元，四川泽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缴纳245.00万元，2013年6月公司实际出资255.00万元，四川泽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3年11月出资245.00万元。2013年12月2日，公司与四川泽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16%股权（对应实缴注册资本80万元，未缴注册资本80万元）以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该公司，公司丧失控制权，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出资比例为35.00%。凯里通卡公司是凯里智慧城市一卡通项目的项目运营人。截至2014年12月31日，凯里通卡公司总资产152.16元，净资产200.56万元，由于凯里智慧城市一卡通项目目前正在建设当中，故该公司报告期内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0.00万元。2014年度对凯里通卡公司无重大影响，将对该公司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经减值测试计提减值1,444,983.34元。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
上海微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马冬丽	实际控制人配偶
北京福瑞堂投资有限公司	罗会军持股 86.6%、任执行董事
黑龙江福瑞堂医药有限公司	罗会军持股 60%、任董事长
郑州福瑞堂制药有限公司	罗会军持股 86.6%、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焦作福瑞堂制药有限公司	罗会军持股 100%、任董事长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798,518.94	1,592,104.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收账款	凯里智慧城市通卡 管理有限公司	145,590.00		143,930.00	
发出商品	凯里智慧城市通卡 管理有限公司	176,670.46			

注：关联交易约定以净额结算的，应收关联方款项可以抵销后金额填列。

(2) 应付项目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注：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索引至“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部分相应内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15年1月15日收到贵州省凯里市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4）凯民初字第1230号），因其参股子公司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被合同对方北京盛世远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起诉讼。

诉讼请求：要求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支付其设计布展施工费用1,880,000.00元，从2014年1月19日起至起诉之日止的违约金268,840.00元；从起诉之日起至欠款给付完毕为止的违约金，以1,880,000.00元为基数每天按1‰支付给原告，暂共计2,148,840.00元。并要求公司及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在未实缴出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相关诉讼正在进行之中。

截止2014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注：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索引至“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部分相应内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272,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公司已于2015年1月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将郑州市高新区迎春街18号“新开普电子大厦”一、二层，共计1100平方米租给其作为营业、办公之用。

(2) 2015 年 2 月与北京迪科远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下简称“乙方”）签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业绩补偿协议》，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乙方持有的北京迪科远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收购事项，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截止 2015 年 2 月 12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9,112,372.96	100.00%	25,617,850.55	100.00%	143,494,522.41	133,390,326.03	100.00%	17,175,597.12	100.00%	116,214,728.91
合计	169,112,372.96	100.00%	25,617,850.55	100.00%	143,494,522.41	133,390,326.03	100.00%	17,175,597.12	100.00%	116,214,728.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8,491,262.21	5,260,656.65	4.85%
1 年以内小计	105,213,133.07	5,260,656.65	4.85%
1 至 2 年	23,992,408.08	2,399,240.81	10.00%
2 至 3 年	20,115,388.18	6,034,616.45	30.00%
3 年以上	16,513,314.49	11,923,336.64	72.20%
3 至 4 年	9,179,955.71	4,589,977.86	50.00%
4 至 5 年	3,179,902.58	3,179,902.58	100.00%
5 年以上	4,153,456.20	4,153,456.20	100.00%
合计	169,112,372.96	25,617,850.55	1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郑州海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5,892.28	1 年内	2.37	200,294.61

福建新开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3,278,129.14	1 年内	1.94	163,906.4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公司	非关联方	3,218,706.83	1 年内	1.9	160,935.34
南京师范大学	非关联方	3,167,274.70	1 年内	1.87	158,363.7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3,120,600.00	1 年内	1.85	156,030.00
合计		16,790,602.95		9.93	839,530.1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50,949.45	52.35%	1,129,981.99	14.58%	6,620,967.46	6,978,972.48	51.47%	1,103,153.41	15.81%	5,875,819.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55,061.10	47.65%			7,055,061.10	6,579,553.62	48.53%			6,579,553.62
合计	14,806,010.55	100.00%	1,129,981.99	7.63%	13,676,028.56	13,558,526.10	100.00%	1,103,153.41	8.14%	12,455,372.6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847,981.14	242,399.06	5.00%
1 年以内小计	4,847,981.14	242,399.06	5.00%
1 至 2 年	1,472,664.66	147,266.47	10.00%
2 至 3 年	705,121.84	211,536.55	30.00%
3 年以上	725,181.81	528,779.91	73.00%
3 至 4 年	392,803.80	196,401.90	50.00%
4 至 5 年	332,378.01	332,378.01	100.00%
合计	7,750,949.45	1,129,981.99	14.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29,981.9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361,360.99	2,432,228.70
日常借款	2,341,366.73	2,633,234.66
单位	2,048,221.73	1,913,509.1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保证金等	7,055,061.10	6,579,553.62
合计	14,806,010.55	13,558,526.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华大学	履约保证金	1,229,008.00	1-2 年	8.30%	0.00
云南中医学院	履约保证金	359,857.80	4 年以上	2.43%	0.00
安阳师范学院	履约保证金	250,000.00	1-2 年 15 万、3-4 年	1.69%	0.00

			10 万		
扬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履约保证金	247,667.50	1 年内	1.67%	0.00
信阳市财政支付中心	履约保证金	207,000.00	1 年内	1.40%	0.00
合计	--	2,293,533.30	--	15.49%	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300,000.00		15,300,000.00	16,300,000.00		16,3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44,983.34	1,444,983.34	0.00	1,444,983.34		1,444,983.34
合计	16,744,983.34	1,444,983.34	15,300,000.00	17,744,983.34		17,744,983.3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新开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郑州正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6,300,000.00		1,000,000.00	15,3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凯里智慧城市通卡管理有限公司	1,444,983.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44,983.34		1,444,983.34	1,444,983.34
小计	1,444,983.34							1,444,983.34		1,444,983.34	1,444,983.34
合计	1,444,983.34							1,444,983.34		1,444,983.34	1,444,983.34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4,451,386.12	146,642,148.36	218,657,898.88	108,487,337.39
其他业务	400,000.00			
合计	304,851,386.12	146,642,148.36	218,657,898.88	108,487,337.3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5,016.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83,275.99	
合计	3,883,275.99	-305,016.66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47.5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9,753.33	除增值税软件退税外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3.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0,875.73	
合计	1,034,558.4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5%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5%	0.26	0.2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7,253,940.96	223,811,326.47	171,758,522.59
应收票据	430,510.00	110,000.00	
应收账款	129,608,517.88	117,507,169.95	142,414,643.59
预付款项	9,372,904.99	70,200,758.22	10,342,064.75
应收利息	2,258,849.03	3,429,064.74	528,900.36
其他应收款	8,402,196.06	12,561,091.96	14,710,739.01
存货	51,871,911.37	72,336,269.04	106,244,066.70
流动资产合计	479,198,830.29	499,955,680.38	445,998,937.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44,983.34	2,725,964.65
投资性房地产			19,238,212.43
固定资产	27,836,182.28	27,054,239.41	158,160,877.64
在建工程	27,271,816.72	38,819,632.66	1,212,168.70
无形资产	10,822,024.25	11,470,025.61	12,271,150.89
长期待摊费用	5,685.35	1,907.39	1,34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8,766.15	4,325,352.46	5,740,785.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254,474.75	83,116,140.87	200,689,159.54
资产总计	548,453,305.04	583,071,821.25	646,688,096.54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5,084,886.91	38,318,105.40	52,015,612.37
预收款项	7,132,595.06	15,853,147.63	22,009,715.16
应付职工薪酬	712,598.90	322,804.69	426,005.22
应交税费	11,211,837.25	4,005,193.68	10,639,433.50
其他应付款	4,364,113.70	2,715,900.38	1,189,402.29
流动负债合计	48,506,031.82	61,215,151.78	86,280,168.5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8,489,175.00	10,422,755.00	9,563,001.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89,175.00	10,422,755.00	9,563,001.67
负债合计	56,995,206.82	71,637,906.78	95,843,170.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200,000.00	89,200,000.00	142,720,000.00
资本公积	259,989,044.44	259,989,044.44	206,469,044.44
盈余公积	14,518,976.99	17,208,517.77	21,449,656.21
未分配利润	127,750,076.79	140,836,572.40	165,432,13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1,458,098.22	507,234,134.61	536,070,836.94
少数股东权益		4,199,779.86	14,774,089.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1,458,098.22	511,433,914.47	550,844,926.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8,453,305.04	583,071,821.25	646,688,096.54

5、其他

无。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杨维国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李玉玲女士、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翀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董事长杨维国先生签名的2014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